

TOPSPORTS 滔搏

TOPSPORT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滔搏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10



年度報告
2019/20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主席報告書	5
首席執行官報告書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董事會報告	18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29
企業管治報告	3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5
獨立核數師報告	64
綜合損益表	69
綜合全面收益表	70
綜合資產負債表	71
綜合權益變動表	73
綜合現金流量表	7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5
財務概要	136

董事會

主席

盛百椒先生(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于武先生(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盛放先生
周紀恩先生
翁婉菁女士
胡曉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耀堅先生
華彬先生
黃偉德先生

授權代表

周紀恩先生
梁錦坤先生

審核委員會

林耀堅先生(主席)
華彬先生
黃偉德先生

薪酬委員會

華彬先生(主席)
于武先生
林耀堅先生

提名委員會

于武先生(主席)
黃偉德先生
林耀堅先生

公司秘書

梁錦坤先生，資深會計師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長沙灣
長沙灣道918號
百麗大廈10樓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上海
徐匯區
柳州路928號
百麗國際大廈22樓

股份代號

6110

網址

www.topsports.com.cn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法律顧問

佳利(香港)律師事務所
香港
銅鑼灣
軒尼詩道500號
希慎廣場37樓

合規顧問

英高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二座40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至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摘要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月28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33,690.2	32,564.4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14,187.5	13,607.3
經營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3,302.9	3,236.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2,303.4	2,199.8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經調整經營利潤 ⁽¹⁾	人民幣百萬元	3,390.3	3,282.4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經調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¹⁾	人民幣百萬元	2,381.9	2,236.5
毛利率	%	42.1	41.8
經營利潤率	%	9.8	9.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率	%	6.8	6.8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經調整經營利潤率	%	10.1	10.1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經調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率	%	7.1	6.9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²⁾	人民幣分	40.88	41.73
經調整每股盈利(作說明目的) ⁽²⁾	人民幣分	37.14	35.47
每股股息			
－中期	人民幣分	12.00	不適用
－末期(建議)	人民幣分	7.00	不適用
平均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期	日數	21.8	28.9
平均應付貿易賬款周轉期	日數	16.4	9.9
平均存貨周轉期	日數	120.0	103.5

		於	
		2020年	2019年
		2月29日	2月28日
槓桿比率	%	淨現金	25.0
流動比率	倍	1.7	0.9

附註：

- (1) 經調整經營利潤及經調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並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並被視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指標。經調整經營利潤及經調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乃經加回上市開支及企業合併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的影響而作出調整。本集團認為此資料有助於投資者比較本集團的業績而無需考慮不影響集團持續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的項目，並可令投資者能考慮管理層在評估集團的業績時所使用的指標。投資者不應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指標視作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業績的替代指標或較之更優指標。
- (2)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2,303.4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2,199.8百萬元)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即5,634,470,570股(2019年：5,271,038,024股)。在計算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時，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針對資本化發行(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26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的影響作出追溯調整。本公司在全球發售中發行的930,184,000股新股份僅自2019年10月10日起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時計算其影響。為作說明目的及為投資者提供更多相關資料，經調整每股盈利乃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上述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並調整上述已發行新股份至其猶如於呈報年份內一直已全數發行。

以上的計算方法已在本全年業績報告中劃一應用。

各位股東：

2019年，外部宏觀環境仍然存在挑戰，貿易壁壘、地緣政治等因素為全球經濟帶來不確定性影響。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數據顯示，2019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為6.1%，整體增速在近年呈現逐步放緩趨勢。與此同時，消費已成為拉動中國經濟增長的主要驅動力之一，2019年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按年增長8.0%。就體育消費而言，受宏觀需求增加、民眾健康意識提升、國家整體政策支持與各級政府的落地推動帶動，消費需求呈現橫向多元化、縱向精細化發展態勢。蓬勃發展的市場機遇，為中國運動用品產業鏈中的參與者們帶來機遇的同時，也不斷提出新的挑戰。

年內，本公司持續聚焦打造以消費者為核心的全域、跨場景運動零售服務平台，為消費者提供一流的商品和服務，創造永無止境的、積極健康快樂的運動生活體驗。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財年，本公司直營的8,395家門店已覆蓋全國近300個城市，按年淨增52家。我們以直接經營的最廣闊且深入下沉的全國性運動鞋服零售網絡為基礎，以對消費者的深刻洞察為優勢，持續鞏固與行業領先品牌夥伴的長期深度合作。科技化手段為我們實現精準、快速滿足消費者需求的發展訴求提供了更多可能，助力我們提升自身運營效率。面對消費場景的多元化，可以有效拓寬與消費者的觸點資源，以我們高效的運營能力，為消費者提供更加卓越的服務體驗。

然而，2020年初，突如其來的新型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疫情」）席捲全球，疫情的突發性與多變性對中國乃至全球零售企業帶來近年來最為巨大的挑戰與深刻的影響。疫情當下，本公司快速啟動應急機制，將員工的健康與安全作為首要責任，同時建立指揮系統，合理調配資源，及時複盤優化。在行業的變化中運籌帷幄，保持決勝千里的信心與毅力。

受疫情影響，本公司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業績顯示，總體收入增長放緩至3.5%，經調整經營溢利增長3.3%，經調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長6.5%。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7.00分。連同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2.00分，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財年全年之派息總額為每股人民幣19.00分。

展望2020年，疫情目前仍在全球多個國家呈現動態發展態勢，我們暫時難以預測疫情的變化軌跡對經濟、消費環境及本公司運營將會造成的最終影響。但挑戰多數會與機遇並存，回顧歷史，本公司隨著中國運動用品市場的發展已走過20餘年。市場之「危」，也往往蘊藏著逆境生長之「機」。放眼未來，我們對於中國運動用品市場的長期發展仍然充滿信心。就本公司而言，對中國廣大消費者的深入理解和洞見一直以來都是我們的核心寶貴資產，結合高效的運營與執行能力，給予我們更多引領行業的創新機會。零售皆細節，知微見著。我們有信心在多變的市場環境中，不斷發掘及把握新機遇，實現規模化發展。

盛百椒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香港，2020年5月25日

各位股東：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財年，滔搏繼續拓展以消費者為核心的全域、跨場景運動零售服務平台。圍繞著「運動打破邊界，盡享無限可能」的使命，我們致力於加強對消費者的觸達與洞悉，攜手我們的品牌合作夥伴，共同為中國運動愛好者帶來更為出色的產品與消費體驗。

行業環境與我們的業務模式

回顧過去的一年，體育運動產業仍然保持蓬勃發展勢頭。根據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與國家體育總局引發的《進一步促進體育消費的行動計劃(二零一九至二零二零年)》顯示，民眾體育消費習慣已經逐步養成，體育消費環境更加優化，消費結構更趨合理，預計人均體育消費支出佔消費總支出比重將更為提升，2020年全國體育消費總規模將達至1.5萬億元。

作為與消費者溝通、反饋和互動的重要橋樑，我們直接經營的廣泛且深入全國各地的運動鞋服門店網絡仍然在日常服務廣大運動愛好者的過程中扮演著關鍵性角色。而以此為基礎，我們建立了本地化社群網絡與規模化會員體系，持續提供高質量與個性化的內容互動、以及多元化的會員服務與福利。我們前瞻性打造的數字化場景下消費者觸達能力幫助我們不斷拓寬消費的場景與邊界，使得與消費者的觸點更為豐富，從而可以在更多維度上高質高效地滿足消費者的運動生活需求。

然而，2020年初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疫情」)對全國零售業帶來了近年來最為重大的挑戰，為公司在2020年2月29日止財年的業務運營與財務表現帶來顯著影響。疫情的發生是對企業在運營能力上應變力、決策力、組織力與執行力的考驗。面對消費場景的迅速轉變，我們快速啟動應急指揮系統，合理調配資源，同時強調現金流管理，嚴格管控支出。當下，疫情發展的多變性讓我們暫時難以確切估計其對本公司運營將會造成的影響。但長期來看，我們對中國體育運動市場的整體發展仍抱有信心，並期待借助自身原有零售網絡優勢和靈活高效的貨品管理效率，提供更具規模化的快速、精準的消費服務體驗。

財務業績摘要

我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向各位報告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財年業績如下：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財年，總收入同比增長3.5%至人民幣33,690.2百萬元，經營利潤同比上漲2.0%至人民幣3,302.9百萬元，經調整經營利潤同比上漲3.3%。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2,303.4百萬元，同比增長4.7%，經調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同比上漲6.5%。由於包含2019年10月全球發售後的股數影響，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40.88分，同比略下降2.0%。如以所呈報年份均包含全球發售後的股份影響計算，經調整每股盈利則為人民幣37.14分，同比增加4.7%。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0年2月29日財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7.00分。連同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2.00分(已於2019年12月10日支付)，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財年全年之派息總額為每股人民幣19.00分(2019年：人民幣3,500.0百萬元)。

首席執行官報告書

業務回顧

回顧2020年2月29日止財年，我們持續拓展與優化實體門店網絡，聚焦會員體系的規模化發展，在尋求增量市場開拓的同時，亦著重於存量市場的縱向突破。疫情的發生，使得我們更加深刻地意識到現今零售環境下消費場景的多樣性，以及多場景下各消費觸點無縫銜接的必要性，目標為中國廣大運動愛好者及消費者提供更具規模化、高質量、個性化的服務體驗。

1. 優化直營零售網絡

我們持續聚焦直營零售實體門店網絡的優化、適時關閉低產和虧損店鋪，鞏固我們的零售網絡優勢。2020年2月29日止財年直營實體門店較去年淨增加52家，毛銷售面積增長10.6%。截至2020年2月29日，我們的8,395家直營門店已覆蓋全國近300個城市。

在審慎開設新店鋪的同時，我們積極改造升級經驗證具備更高銷售潛力的門店。這些店鋪以新穎的形象和獨具一格的體驗式服務在全國不同城市陸續與消費者見面，打造與提升更加優質的互動式消費體驗。

於年度期間的門店數量變動情況：

	截至2月28／29日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門店數量				
年初	6,984	7,605	8,302	8,343
新設門店	1,438	1,639	1,415	1,416
關閉門店	(817)	(942)	(1,374)	(1,364)
門店淨增加數量	621	697	41	52
年末	7,605	8,302	8,343	8,395

按規模劃分的門店數量及所佔百分比：

	截至2月28／29日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		%		%		%
門店規模：								
150平方米及以下	5,918	77.8%	6,268	75.5%	5,947	71.3%	5,732	68.3%
150平方米至300平方米	1,487	19.6%	1,779	21.4%	1,978	23.7%	2,051	24.4%
300平方米以上	200	2.6%	255	3.1%	418	5.0%	612	7.3%
總計	7,605	100.0%	8,302	100.0%	8,343	100.0%	8,395	100.0%

2. 會員計劃持續發展

在過去的一年裡，通過持續豐富我們的會員福利，深化與消費者的互動，累計註冊會員數以及會員貢獻的店內零售總額(含增值稅)比例均穩步提升。截至2020年2月29日，我們的累計註冊會員數達到了27.2百萬人。在截至2019年11月30日和2020年2月29日的季度中，會員貢獻的該季度店內零售總額(含增值稅)比例分別為86.2%和91.0%。

	2月28日 2019年	5月31日 2019年	截至 8月31日 2019年	11月30日 2019年	2月29日 2020年
累計註冊會員數	14.2	17.4	21.2	24.7	27.2
截至該季度會員 貢獻的店內零售總額 (含增值稅)比例	<u>52.3%</u>	<u>70.8%</u>	<u>81.4%</u>	<u>86.2%</u>	91.0%

單位：百萬

在通過數字化平台發起更多貼合和開啟消費者話題故事的同時，我們也不斷增添在實體門店的多樣化落地體驗。例如結合球衣的發售，邀請行業資深收藏家，與參加者一同分享交流關於球衣的故事與知識；在農曆新年前夕，邀請中國傳統藝術家、潮流買手等不同行業人群，在店內暢談每個人心中理想的新年設計，旨在為消費者置辦更好的「年貨」。

我們的會員計劃的持續擴張不僅有助於我們在更多維度上、以及更大範圍內服務消費者，同時更是我們不斷加深和細化對於每一位消費者的喜好認知的重要抓手。

3. 加快數字化轉型步伐

在2020年2月29日止財年，我們繼續加快自身數字化轉型的步伐。

我們堅持在業務運營中推進和深化科技賦能舉措。本公司通過長期深耕於中國運動鞋服零售行業，積累了廣泛的經驗及行業技術知識。同時，我們不懈地借助新技術工具與手段賦能員工管理、貨品採購及店鋪運營，提升零售運營效率。通過移動工具包賦能一線員工，為他們減負增效，使得他們可以更快幾乎實時地調整業務；門店層面的技術應用使得我們得以更加系統性的收集與分析基於廣大直營門店獲取的運營數據，提供更加深入的消費者洞見，協助精準調整貨品組合和陳列；數字化採購和商品管理系統則協助自動建立精確到各門店的採購訂單。

與此同時，我們持續通過數字化手段拓寬多場景下的消費者觸達，讓我們的優質消費體驗得以更廣泛地服務於消費者。通過以門店為基礎的線上社群，提供更具話題感的內容製造和新穎的直播形式，加深與消費者在門店以外的持續互動；在原有電商平台基礎上，系統性擴大包括社群小程序以及移動收銀的開發和應用，提升消費者觸達的能力與效率。面對千人千面的需求，提供更加卓越的個性化服務。

2020年初疫情的發生，使得運動用品的主力消費場景由實體門店快速切換至多樣化數字場景。對此，公司加快了一直以來致力於開發的數字化工具的應用。在實體門店快速推進小程序和移動收銀的開通，同時打通庫存共用，以技術化手段協助店鋪進行庫存管理，確保貨品供應，降低庫存風險。

數字化轉型在協助我們積極探索如何發揮提升單體門店的服務能力的同時，為拓寬與消費者的觸點資源提供更多可能。使得我們的服務可以超越原有實體門店的物理邊界，高質高效地持續觸達和服務於我們廣大的消費者群體。

4. 運籌帷幄，疫情下的「危」與「機」

突如其來且難以預料的疫情對於行業與公司來講均是壓力測試，是對自身零售運營基本功的深度考驗。本公司憑借著多年來積累的市場經驗，以及在數字化拓展消費場景方面的前瞻性預備，積極快速調整，在危機與挑戰中探尋機遇，力求高質高效地應對變化，為消費者提供更加卓越的消費體驗。採取的主要措施如下：

- 迅速啟動應急機制，將全體員工的健康與安全作為公司的首要責任；
- 針對主力消費場景趨向於數字化領域的改變，重新組合「人」、「貨」、「場」閉環，做好資源的高效組織調配；
- 借助原有直營實體門店網絡以及規模化會員基礎，通過數字化工具突破傳統門店消費的邊界，拓展與消費者的互動觸點資源；
- 加強全域化庫存共享，降低庫存風險；
- 強調現金流管理，應對行業的週期性及突發性變化。

未來展望

我們的發展舉措主要包括：

- 加快數字化轉型
- 拓展並持續優化門店網絡
- 以數字化為手段，深入與消費者的全域、跨場景互動
- 深擴大我們的品牌供應，並深化與品牌合作夥伴的合作
- 以消費者為核心，進一步豐富我們平台產品和服務的供應

致謝

本人謹代表公司由衷感謝我們的消費者、員工、品牌方和其他合作夥伴對於滔搏的信任和支持。公司於2020年2月被納入MSCI中國指數及入選港股通，是來自資本市場對於公司的認可與信任。放眼未來，我們仍對運動市場的發展和機遇充滿信心，公司全體員工及管理層已準備就緒，期待持續為我們的消費者、股東和所有的合作夥伴創造長期價值。

于武

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0年5月25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33,690.2百萬元，對比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增長3.5%。本集團的經營利潤為人民幣3,302.9百萬元，對比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增長2.0%。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於回顧年度應佔利潤為人民幣2,303.4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增長4.7%。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經調整經營利潤人民幣3,390.3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增長3.3%。經調整經營利潤乃經加回上市開支人民幣51.8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10.0百萬元)及企業合併產生無形資產攤銷人民幣35.6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35.6百萬元)的影響而調整。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經調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2,381.9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增長6.5%。經調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乃經加回上市開支人民幣51.8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10.0百萬元)及企業合併產生無形資產攤銷(扣除遞延稅項)人民幣26.7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26.7百萬元)的影響而調整。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564.4百萬元，增長3.5%至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690.2百萬元。有關增長主要是由於門店業績進一步提升、直營門店毛銷售面積增加，以及批發業務規模的增長；但整體的規模增長受到了2020年初爆發的疫情影響。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按品牌類別劃分的銷售貨品、聯營費用收入及電競收入產生的收入明細：

	2月29日止年度		截至		增長／ (下降)率
	2020年		2月28日止年度		
	收入	佔總計%	收入	佔總計%	
主力品牌*	29,489.5	87.5%	28,253.4	86.8%	4.4%
其他品牌*	3,904.0	11.6%	4,077.2	12.5%	(4.2%)
聯營費用收入	266.3	0.8%	233.8	0.7%	13.9%
電競收入	30.4	0.1%	—	—	不適用
總計	33,690.2	100.0%	32,564.4	100.0%	3.5%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 主力品牌包括耐克及阿迪達斯。其他品牌包括彪馬、匡威、威富集團的品牌(即范斯、The North Face及添柏嵐)、銳步、亞瑟士、鬼冢虎及斯凱奇。主力品牌及其他品牌乃根據本集團的相對收入來區分。

本集團直接通過零售業務向消費者或通過批發業務向下游零售商銷售源自國際運動品牌的運動鞋服產品。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按銷售渠道劃分的銷售貨品、聯營費用收入及電競收入產生的收入：

	2月29日止年度 2020年		截至 2月28日止年度 2019年		增長率
	收入	佔總計%	收入	佔總計%	
零售業務	29,171.0	86.6%	28,974.0	89.0%	0.7%
批發業務	4,222.5	12.5%	3,356.6	10.3%	25.8%
聯營費用收入	266.3	0.8%	233.8	0.7%	13.9%
電競收入	30.4	0.1%	—	—	不適用
總計	33,690.2	100.0%	32,564.4	100.0%	3.5%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盈利能力

本集團的毛利潤增長4.3%至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187.5百萬元。本集團的經營利潤增長2.0%至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02.9百萬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增長4.7%至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03.4百萬元。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0年		增長率
	2月29日止年度 2020年	2月28日止年度 2019年	
收入	33,690.2	32,564.4	3.5%
銷售成本	(19,502.7)	(18,957.1)	2.9%
毛利	14,187.5	13,607.3	4.3%
毛利率	42.1%	41.8%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銷售成本由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957.1百萬元，增長2.9%至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502.7百萬元。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607.3百萬元，增長4.3%至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187.5百萬元。

於年內，本集團的毛利率42.1%，較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的41.8%增長0.3個百分點。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9,643.8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9,247.5百萬元)，佔本集團收入28.6%(2019年：28.4%)。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與門店有關的聯營費用及租賃開支、使用權資產折舊、銷售人員的薪金及佣金、其他折舊及攤銷費用以及其他費用(主要包括門店經營開支、物業管理費、物流開支及線上服務費)。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412.8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1,293.2百萬元)，佔本集團收入4.2%(2019年：4.0%)。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與辦公室有關的租賃開支、管理及行政人員薪金、折舊及攤銷費用、其他稅項開支、其他費用及上市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錄得上市開支人民幣51.8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10.0百萬元)。

融資收入由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0百萬元增長至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5.3百萬元，其主要是由於年內的銀行存款增加。

融資成本由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1.5百萬元增長至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2.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因本集團之前根據租賃協議開設新門店令租賃負債增加，進而使得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增加；及(ii)短期銀行借款利息開支的增加。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782.7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845.5百萬元)。實際所得稅稅率由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的27.8%下降2.4個百分點，至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25.4%。由於集團根據最新的股息政策對其在中國的子公司產生的利潤計提了預提稅，由去年的全額計提變更為現在的50%計提，因而導致所得稅開支有所減少。本集團在中國的法定所得稅稅率約為25%。

其他收入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191.1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203.9百萬元)，主要包括政府補貼。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的開支。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資本開支為人民幣781.5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921.4百萬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經調整經營利潤及經調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並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並被視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指標。本集團認為此項資料有助於投資者比較本集團的業績而無需考慮不影響集團持續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的項目，並可令投資者能考慮管理層在評估集團業績時所使用的指標。投資者不應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指標視作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業績的替代指標或較之更優指標。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經調整經營利潤及經調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的對賬：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0年	2月28日止年度 2019年
經營利潤	3,302.9	3,236.8
加回：		
上市開支 ⁽¹⁾	51.8	10.0
企業合併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 ⁽²⁾	35.6	35.6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經調整經營利潤	3,390.3	3,282.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2,303.4	2,199.8
加回：		
上市開支 ⁽¹⁾	51.8	10.0
企業合併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扣除遞延稅項) ⁽²⁾	26.7	26.7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經調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2,381.9	2,236.5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經調整經營利潤率	10.1%	10.1%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經調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率	7.1%	6.9%

附註：

(1)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本公司產生已確認為開支的上市開支約人民幣51.8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10.0百萬元)。

(2) 企業合併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為非現金性質的調整項目。企業合併產生的無形資產預計將於2020年3月前全數攤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及經調整每股盈利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由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73分下降2.0%至人民幣40.88分。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2,303.4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2,199.8百萬元)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即5,634,470,570股(2019年：5,271,038,024股)。在計算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針對資本化發行的影響作出追溯調整。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本公司全球發售中發行的930,184,000股新股份只會自2019年10月10日起考慮其計算影響。

假若該等新股自2018年3月1日起已發行，經調整後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作說明目的)如下：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0年	2月28日止年度 2019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2,303.4	2,199.8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5,634,471	5,271,038
假若930,184,000股新股於整個年度內已發行	千股	566,751	930,184
	千股	6,201,222	6,201,222
經調整後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作說明目的)	人民幣分	37.14	35.47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年內，經營產生的現金淨額由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91.7百萬元，增長人民幣2,883.9百萬元至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975.6百萬元。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296.8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982.5百萬元)。於年內，本集團投資人民幣3,594.7百萬元於建立跨境資金池的抵押定期存款、人民幣711.9百萬元於支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的款項以及人民幣21.4百萬元於收購企業之付款，惟部份因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人民幣9.6百萬元及已收利息人民幣21.6百萬元所抵銷。

於年內，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75.8百萬元(2019年：所用人民幣1,776.8百萬元)，乃主要是本集團於支付租賃負債(含利息)人民幣1,895.4百萬元、派付2018/19年中期股息人民幣1,864.7百萬元、2019/20年中期股息人民幣744.1百萬元及與關聯公司結餘的變動人民幣3,507.2百萬元，惟部分因借款所得淨額人民幣1,300.0百萬元、及於年內全球發售發行股份淨所得款人民幣7,075.5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0年2月29日，本集團持有銀行存款及現金合共人民幣2,823.9百萬元，扣減短期銀行借款及銀行透支人民幣2,400.0百萬元後，錄得淨現金狀況人民幣423.9百萬元。於2019年2月28日，本集團持有銀行存款及現金合共人民幣650.5百萬元，扣減短期銀行借款及銀行透支人民幣1,300.0百萬元後，錄得淨債務狀況人民幣649.5百萬元。

槓桿比率

於2020年2月29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已抵押定期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的結餘總額超逾借款結餘總額人民幣4,018.6百萬元。於2019年2月28日，本集團的槓桿比率(槓桿比率等於淨債務總額除以資本總額(權益總額加債務淨額))為25.0%。

資產抵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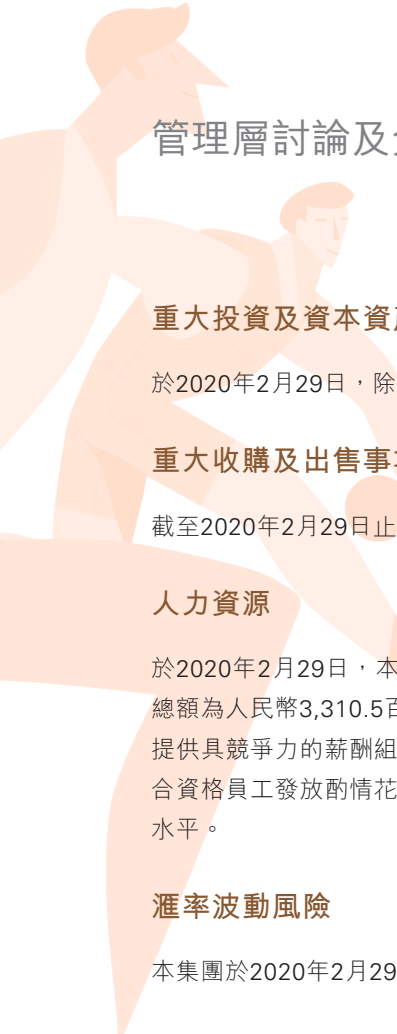
於2020年2月29日，由集團內的子公司經營的定期存款人民幣3,594.7百萬已就根據跨境資金池安排提取的短期借款人民幣2,000.0百萬元作抵押。

或然負債

於2020年2月29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除本報告披露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長遠計劃

於2020年2月29日，除本年報及招股章程披露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事項。

人力資源

於2020年2月29日，本集團聘用合共35,773名員工(2019年：38,613名員工)。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總額為人民幣3,310.5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3,167.2百萬元)，佔本集團收入9.8%(2019年：9.7%)。本集團為其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包括強制性退休基金、保險及醫療福利。此外，本集團亦會按本集團業績及個別員工表現向合資格員工發放酌情花紅。本集團亦投入資源為管理人員和僱員提供持續教育及培訓，旨在不斷改善他們的技術及知識水平。

滙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於2020年2月29日的滙率波動風險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a)。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其年報，連同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及其他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業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之業務之公平審閱及本集團年內表現之討論及分析以及有關其業績及財務狀況之重大因素載列於本年報第6頁至第10頁及第11頁至第17頁之「首席執行官報告書」以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有關本公司或會面臨的潛在風險及不確定性，以及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之描述載列於本年報第6頁至第10頁之「首席執行官報告書」內。

此外，有關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該等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盈利及本集團和本公司於該日的財政狀況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第69至135頁。

董事會於2019年10月23日宣派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2.00分或相當於13.14港分，合共人民幣744.1百萬元。而中期股息已於2019年12月10日派付。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7.00分或相當於7.51港分，合共人民幣434.1百萬元。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0年7月20日(星期一)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2020年6月17日(星期三)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下：

- (a) 為確定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至2020年7月17日(星期五)(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者，須於2020年7月14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全部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一併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 (b) 末期股息將於2020年8月12日(星期三)或前後派付予2020年7月29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為確定合資格享有末期股息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2020年7月27日(星期一)至2020年7月29日(星期三)(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期間暫停接受登記，上述期間內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領取上述的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0年7月24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一併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財務概要

本集團之財務概要載於本報告第136頁。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股本

於2020年2月29日，本公司的普通股總數為6,201,222,024股。本公司於年內的股本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0年2月29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26,199.0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19,320.0百萬元)。於年內可供分派儲備的變動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慈善捐款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本集團對外慈善捐款總額為人民幣0.9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年內，本集團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766.3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812.8百萬元)。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短期借款

本集團於2020年2月29日的短期借款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年內銷售總額少於3.0%。

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年內採購總額約95.1%，而最大供應商則佔本集團年內採購總額約51.5%。

於年內，概無任何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逾5%者)於該等主要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權益。

優先權

本公司的章程細則(「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地點)法律並無關於優先權的規定。

稅務減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任何稅務減免。

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的董事名單如下：

主席

盛百椒先生(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于武先生(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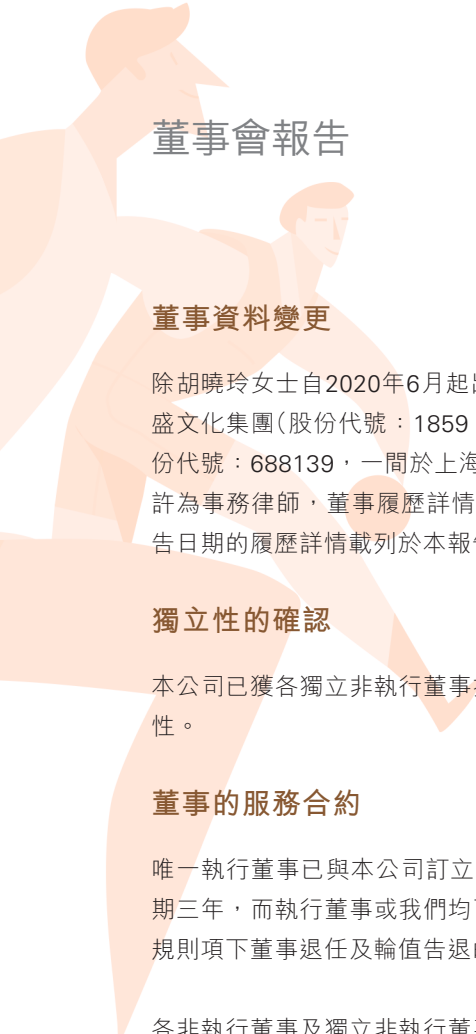
盛放先生
周紀恩先生
翁婉菁女士
胡曉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耀堅先生
華彬先生
黃偉德先生

根據章程細則第16.2條，董事會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作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出任董事會新增成員。按上述方式委任的董事任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舉行時屆滿，屆時有資格於會上膺選連任。因此，盛百椒先生、盛放先生、周紀恩先生、翁婉菁女士、胡曉玲女士、林耀堅先生、華彬先生及黃偉德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另外，根據章程細則第16.19條，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在任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人數最接近而不少於三分之一)須輪值卸任，每位董事(包括獲指定任期的董事)須每三年最少輪流退任一次。因此，于武先生將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

董事資料變更

除胡曉玲女士自2020年6月起出任鼎暉投資管理(廈門)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黃偉德先生分別自2020年3月起擔任煜盛文化集團(股份代號：1859，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及2018年8月起擔任青島海爾生物醫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8139，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翁婉菁女士於2019年4月獲香港高等法院認許為事務律師，董事履歷詳情並無發生其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的變更。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本報告日期的履歷詳情載列於本報告第29至32頁。

獨立性的確認

本公司已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其每年的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董事的服務合約

唯一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同意擔任執行董事，自於2019年10月10日(「上市日期」)起計初步為期三年，而執行董事或我們均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合約。委任執行董事須遵守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項下董事退任及輪值告退的規定。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聘書，自上市日期起計初步為期三年。根據彼等各自的委聘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收取定額董事袍金，而非執行董事則無權收取任何酬金。有關委任須遵守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項下董事退任及輪值告退的規定。

概無董事訂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任何未屆滿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內或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止，概無存有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參與訂立而本公司董事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本集團於2020年2月29日的董事於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各董事已確認，其概無於本集團業務以外任何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0年2月29日，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於股份上市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本公司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其任何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其他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0年2月29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¹⁾
Belle Sports Limited ⁽²⁾	實益擁有人	5,141,511,024 ⁽⁴⁾	82.91%
百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²⁾	於受控法團中擁有權益	5,141,511,024 ⁽⁴⁾	82.91%
Muse Holdings-B Inc. ⁽²⁾	於受控法團中擁有權益	5,141,511,024 ⁽⁴⁾	82.91%
Muse Holdings-M Inc. ⁽²⁾	於受控法團中擁有權益	5,141,511,024 ⁽⁴⁾	82.91%
Muse Holdings Inc. ⁽²⁾	於受控法團中擁有權益	5,141,511,024 ⁽⁴⁾	82.91%
智者创业有限公司 ⁽²⁾	於受控法團中擁有權益	5,141,511,024 ⁽⁴⁾	82.91%
Hillhouse HHBH Holdings Limited ^{(2) (3)}	於受控法團中擁有權益	5,141,511,024 ⁽⁴⁾	82.91%
Hillhouse HHBH Limited ⁽³⁾	於受控法團中擁有權益	5,141,511,024 ⁽⁴⁾	82.91%
HHBH Investment, L.P. ⁽³⁾	於受控法團中擁有權益	5,141,511,024 ⁽⁴⁾	82.91%
高瓴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³⁾	於受控法團中擁有權益	5,141,511,024 ⁽⁴⁾	82.91%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 (6)}	於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5,131,511,024	82.75%
中國中信有限公司 ⁽⁶⁾	於受控法團中擁有權益	5,131,511,024	82.75%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⁶⁾	於受控法團中擁有權益	5,131,511,024	82.75%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 ⁽⁶⁾	於受控法團中擁有權益	5,131,511,024	82.75%
Siemens Bank GmbH Singapore Branch ^{(5) (7)}	於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5,131,511,024	82.75%
Siemens AG ⁽⁷⁾	於受控法團中擁有權益	5,131,511,024	82.75%

附註：

- (1) 截至2020年2月29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201,222,024股。
- (2) Belle Sports Limited由百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其由Muse Holdings-B Inc.全資擁有。Muse Holdings-B Inc.由Muse Holdings-M Inc.全資擁有，而其由Muse Holdings Inc.全資擁有。Muse Holdings Inc.由智者创业有限公司及Hillhouse HHBH Holdings Limited分別持有46.36%及44.48%的權益。
- (3) Hillhouse HHBH Holdings Limited由Hillhouse HHBH Limited全資擁有，而其由HHBH Investment, L.P.全資擁有，且HHBH Investment, L.P.的獨家投資管理人為高瓴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 (4) Belle Sports Limited就若干債務融資向Bank of America, N.A. (作為抵押代理) (其為一家香港銀行業條例界定的認可機構和證券及期貨條例界定的合資格借出人)抵押其持有的所有本公司的股份。
- (5)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Siemens Bank GmbH Singapore Branch 皆為該些債務融資的其中一名借出人，而且並不是合資格借出人。該項債務融資的借出人可改變並可為非合資格借出人的借出人。
- (6) 中國中信有限公司持有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65.37%股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透過其子公司(包括中國中信有限公司)持有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65.97%股權。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透過其子公司持有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58.13%股權。
- (7) Siemens Bank GmbH Singapore Branch 由 Siemens AG 全資擁有。

除所披露者外，截至2020年2月29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獲授可藉購入本公司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之權利，而彼等亦概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亦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不獲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的任何關聯方交易的詳情披露於下文。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於上市日期至2020年2月29日之期間，本集團已訂立若干構成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交易，該等交易不獲豁免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年度申報規定。該等交易的詳情載列如下：

(1) 電子商務服務框架協議

本公司已於2019年9月20日與百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百麗國際」)訂立電子商務服務框架協議(「電子商務服務框架協議」)，據此，百麗國際的若干附屬公司(「百麗電子商務單位」)將向本集團提供電子商務服務，包括但不限於，(i)提供若干線上銷售平台(包括由百麗電子商務單位運營的線上平台及由獨立第三方運營的其他線上平台)的使用權限(「平台服務」)；及(ii)提供電子商務運營相關服務(「運營相關服務」)，例如(a)開設線上店鋪及運營支持，(b)網頁設計、營銷推廣、文案、客戶服務、信息優化及大數據分析，及(c)與電子商務有關的網絡安全、諮詢服務以及其他輔助服務。而本集團將按月(i)就平台服務，支付本集團於相關線上銷售平台銷售所得總收入不超過5%的佣金(「平台佣金」)；及(ii)就運營相關服務，支付本集團於全部相關線上銷售平台銷售所得總收入不超過7%的服務費(「運營相關服務費」，連同平台佣金，合稱「電子商務服務費」)。經參考本集團可能自其他獨立第三方服務提供商得到的市場費率，電子商務服務費率可於電子商務服務框架協議期限內每年進行審查並調整。電子商務服務框架協議將於上市起至2022年2月28日期間生效。

本公司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於電子商務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應付電子商務服務費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68.0百萬元。

本公司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於電子商務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產生的總金額為約人民幣113.3百萬元。

百麗國際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因此百麗國際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電子商務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2) 物業租賃框架協議

本公司與百麗國際於2019年9月20日簽訂物業租賃框架協議(「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有效期自上市日起至2022年2月28日止。

在物業租賃框架協議下，百麗國際及／或其附屬公司須向本集團租賃(a)在中國14個城市的11項物業及在香港的1項物業(總建築面積多於25,160平方米)用作辦公、商用物業或車位；及(b)若干門店設備的2個存儲設施(總建築面積多於1,100平方米)。租金價格可在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期限內每個租期進行審查及調整，並參考現行市場的租金價格、消費價格指數以及百麗國際及／或其附屬公司向其他承租人提供的租賃條款及條件。

本公司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於物業租賃框架協議項下應付租賃付款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3.0百萬元。

本公司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於物業租賃框架協議項下產生的總金額為約人民幣32.0百萬元。

百麗國際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因此百麗國際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物業租賃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3) 物流服務框架協議

本公司於2019年9月20日與麗迅企業發展(上海)有限公司(「麗迅」)就提供(a)由供應商向本集團交付貨品後的運輸(包括但不限於倉庫及門店間運輸)；以及(b)倉庫(統稱「物流服務」)訂立物流服務框架協議(「物流服務框架協議」)。總服務費基於以下各項計算：(i)於有關財政年度所需的物流服務量；及(ii)麗迅於上一財政年度提供物流服務稅前產生的實際成本加上5%的加成。根據物流服務框架協議，麗迅已同意向本公司提供其相關財政年度經審計賬目以供本公司核實其成本基礎。物流服務框架協議自上市起至2022年2月28日止生效。

本公司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於物流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應付物流服務費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35.0百萬元。

本公司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於物流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產生的總金額為約人民幣308.3百萬元。

麗迅由百麗國際全資擁有，而百麗國際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因此麗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物流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電子商務服務框架協議、物業租賃框架協議及物流服務框架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有關交易為：

- (i) 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 (ii)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
- (iii) 遵循與有關交易相關的協議，其條款屬公平合理及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核數師之確認

本公司核數師已參與審閱電子商務服務框架協議、物業租賃框架協議及物流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已根據其所進行的工作向董事提呈一份函件，確認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其相信有關持續關連交易：

- (i) 尚未獲董事會批准；
- (ii) 在各重大方面並無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而訂立；及
- (iii) 已超出相關年度上限。

董事確認，本公司已就其所有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

退休計劃

本集團退休計劃的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各董事有權自本公司資產就其作為董事在獲判勝訴或獲判無罪之任何民事或刑事法律訴訟中進行抗辯而招致或蒙受之一切損失或責任獲得彌償。

管理合約

於年內，概無訂立或已存有關於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合約（與各董事訂立之服務合約除外）。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2019年10月本公司股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其他相關開支）（「所得款項淨額」），即7,689.0百萬港元，將擬由本公司按照於招股章程中所示使用。

根據招股章程披露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0年 2月29日	於2020年 2月29日
		已使用資金 百萬港元	未使用資金 百萬港元
投資科技創新以加快業務的數字化轉型	800.0	129.0	671.0 ⁽²⁾
償還應付百麗國際及同系附屬公司的未償還款項	3,717.4	3,717.4	—
償還短期銀行借款	2,210.5	2,210.5	—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538.2	538.2	—
結算應付股息	422.9	300.0	122.9 ⁽³⁾
總額 ⁽¹⁾	7,689.0	6,895.1	793.9

附註：

- (1) 由於最終上市費用低於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由7,622.1百萬港元（如2019年10月23日發佈的2019/20中期報告中所述）增至7,689.0百萬港元。
- (2) 有關投資科技創新以加快業務的數字化轉型的未使用資金餘額預期將於2025年2月底前悉數動用。
- (3) 有關結算公司的應付股息的餘額預期將於2021年2月底前悉數動用。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查閱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悉，於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最低持股量。

企業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報告詳情載列於本報告第33至44頁。

環境、社會及管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詳情載列於本報告第45至63頁。

期後事項

除以上披露，於2020年2月29日之後概無發生對本集團截至本報告日期的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的重大事項。

核數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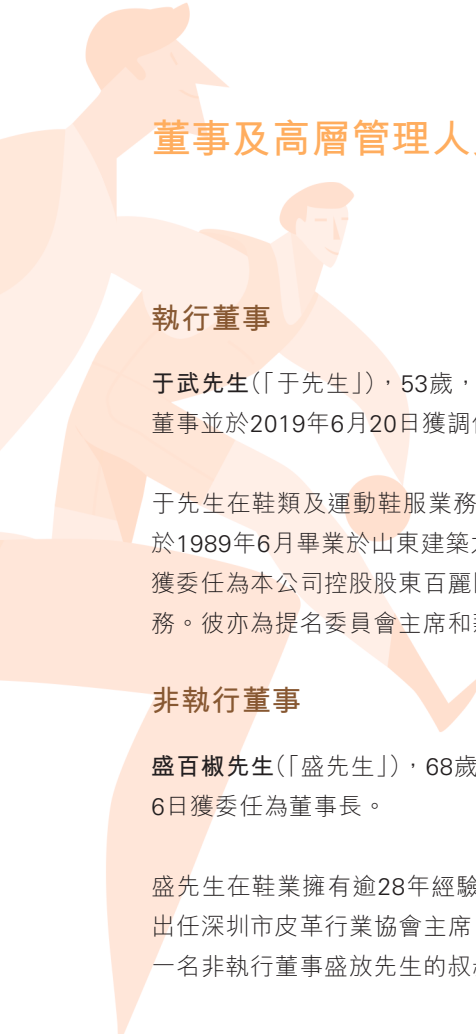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續聘。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盛百椒

主席

香港，2020年5月25日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執行董事

于武先生(「于先生」)，5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于先生於2006年6月加入本集團，於2018年9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6月20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于先生在鞋類及運動鞋服業務方面擁有逾27年經驗。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本集團業務的管理。于先生於1989年6月畢業於山東建築大學(前身為山東建築工程學院)，獲得土木工程系工學學士學位。於2015年7月，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百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百麗國際」)董事一職。于先生同時兼任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職務。彼亦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和薪酬委員會成員。

非執行董事

盛百椒先生(「盛先生」)，68歲，自2006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9年6月20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2019年9月6日獲委任為董事長。

盛先生在鞋業擁有逾28年經驗。彼主要負責為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提供建議並參與本集團重大事項的決策。盛先生目前出任深圳市皮革行業協會主席。盛先生獲委任為百麗國際董事一職，負責其重大戰略規劃及管理鞋類業務零售。彼為另一名非執行董事盛放先生的叔叔。

盛放先生，47歲，於2006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9年6月20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盛放先生在鞋類業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彼主要負責參與本集團重大事項的決策。盛放先生於2015年5月獲委任為百麗國際的董事，並主要負責百麗國際集團鞋類及服裝業務的經營管理，彼分別自2015年11月及2017年7月起出任百麗國際集團服裝業務事業部總裁及鞋類業務事業部總裁。彼亦自2013年8月起出任Baroque Japan Limited(一家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 35480)的非執行董事。彼為另一名非執行董事盛百椒先生的侄子。

周紀恩先生(「周先生」)，48歲，於2019年6月20日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周先生負責參與本集團重大事項的決策。

周先生為高瓴資本管理有限公司(「高瓴資本」)的合夥人。周先生在亞太投資銀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於2018年3月加入高瓴資本之前，彼為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大中華區的首席執行官以及亞太區投資銀行及資本市場部聯席主管。彼負責銀行的行業和國家企業客戶覆蓋、併購及亞洲資本市場，以及大中華區的整體策略。

周先生於1994年5月自加利福尼亞大學伯克利分校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1995年6月自斯坦福大學獲得國際政策研究碩士學位。

翁婉菁女士(「翁女士」)，36歲，於2019年6月20日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參與本集團重大事項的決策。

翁女士現於高瓴資本任助理法務總監，且於就企業交易提供法律意見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於2018年加入高瓴資本前，翁女士曾執業於包括瑞格、威嘉及年利達等一流國際律師事務所。翁女士於2008年10月獲得加拿大韋仕敦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於2008年6月獲得法學博士學位，及於2005年10月獲得工商管理榮譽學士學位。自2010年4月起，彼獲准於美國紐約州所有法院任職律師及法律顧問。於2019年4月，彼亦獲香港高等法院認許為事務律師。

胡曉玲女士(「胡女士」)，49歲，於2006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9年6月20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參與本集團重大事項的決策。

胡女士於2002年加入CDH Investments，現時為CDH Investments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的董事總經理。在加入CDH Investments之前，胡女士曾於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直接投資部門及安達信會計師事務所工作。

胡女士自2015年5月起出任達利食品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 3799)的非執行董事，自2013年8月起出任Baroque Japan Limited(一家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 35480)的非執行董事。胡女士為百麗國際董事。亦自2020年6月起，胡女士出任鼎暉投資管理(廈門)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彼亦自2012年8月至2017年8月出任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 000333)的董事，自2011年3月至2017年4月出任安徽應流機電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 603308)的董事。胡女士亦自2010年7月至2017年12月出任北京磨鐵圖書有限公司的董事。

胡女士畢業於北京交通大學(前身為北方交通大學)，於1992年7月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1995年3月獲得經濟及會計碩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合資格執業會計師。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耀堅先生(「林先生」)，65歲，於2019年6月2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9年9月26日生效)。林先生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彼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成員。

自1993年7月至2013年6月，林先生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林先生於1975年10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為香港理工大學)，獲得會計學高級文憑，並於2002年11月獲授香港理工大學大學院士銜。他自1979年12月起成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自1983年6月起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自1989年6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自1999年6月起成為澳大利亞新西蘭特許會計師協會資深會員；以及自2015年1月起成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協會資深會員。

自2013年10月、2014年9月、2015年1月、2015年7月、2015年8月、2016年3月、2016年12月、2017年6月及2017年10月起，林先生分別成為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49)、維太創科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33，前稱維太移動控股有限公司)、春泉產業信託(股份代號：1426)、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71)、首長實佳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03)、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99)、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89)、縱橫遊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69)、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83)及榮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5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5年8月至2017年5月，其曾擔任茂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73)(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華彬先生(「華先生」)，48歲，於2019年6月2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9年9月26日生效)。華先生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彼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華先生自2013年10月起擔任Booking.com亞太地區的董事總經理，負責開發和執行該公司在亞太地區的業務戰略。華先生於1993年7月自中國北京第二外國語學院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彼於1997年11月自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且於1997年12月在西班牙University of Navarra的IESE Business School完成交換學習。

黃偉德先生(「黃先生」)，49歲，於2019年6月2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9年9月26日生效)。黃先生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其為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黃先生曾分別自2014年7月至2017年8月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及自2005年7月至2014年7月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其在財務、會計及併購方面擁有超過27年的經驗。黃先生於1992年9月畢業於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洛杉磯分校，獲得商業經濟學文學學士學位。其自1996年6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自2018年6月起成為上海證券交易所認證的獨立董事。

黃先生自2020年3月、2019年6月、2019年3月、2018年12月、2018年8月及2018年2月起分別擔任煜盛文化集團(股份代號：1859)、思考樂教育集團(股份代號：1769)、萬寶盛華大中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80)、利邦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91)、青島海爾生物醫療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88139)及老百姓大藥房連鎖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388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層

田忠先生(「田先生」)，49歲，於2015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9年6月2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彼主要負責我們單一品牌業務運營。

田先生於運動鞋服行業擁有逾15年的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1997年4月至2006年5月期間於耐克體育(中國)有限公司擔任零售經理，負責華北地區的銷售及零售運營業務。離開耐克體育(中國)有限公司後，田先生曾在瀋陽鵬達體育用品有限公司(現稱為瀋陽領跑體育用品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並於2011年9月在北京師範大學開始研究生學習。於2015年6月，田先生加入現為本集團一部分的百麗國際體育事業部並於2017年7月晉升為副總經理。

田先生於1994年7月獲得首都體育學院(前身為北京體育師範學院)體育教育專業學士學位，並於2013年9月完成北京師範大學發展與教育心理學專業的研究生課程。

張強先生(「張先生」)，47歲，於2005年5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9年6月2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張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企業職能和創新業務。其亦為我們一家中國附屬公司的董事。

張先生於運動鞋服業務行業擁有逾24年的經驗。彼於2005年5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06年6月獲委任為現為本集團一部分的百麗國際體育事業部副總經理。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1995年10月至2005年4月期間任職於耐克體育(中國)有限公司，其最後職位為全國銷售經理，主要負責銷售與渠道拓展及銷售團隊管理。

張先生於1995年7月獲得杭州電子科技大學工業外貿專業學士學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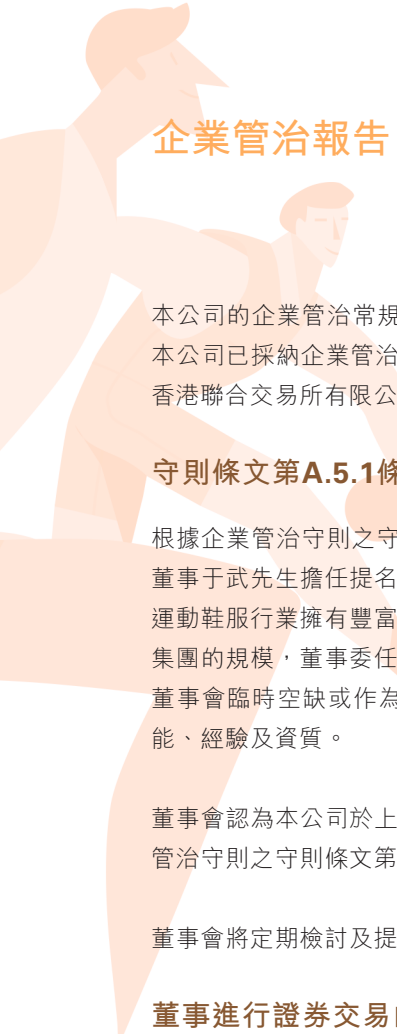
柴曉喆先生(「柴先生」)，47歲，於2006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9年6月2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彼主要負責我們多品牌業務運營及渠道管理。

柴先生於零售業務行業擁有逾20年的經驗。柴先生於1999年加入百麗國際集團。於2006年6月，柴先生加入現為本集團一部分的百麗國際體育事業部並於2007年9月晉升為副總經理。

公司秘書

梁錦坤先生(「梁先生」)，56歲，於2019年5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

梁先生於會計、財務管理及內部控制方面擁有逾26年經驗。梁先生於2006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為百麗國際的公司秘書兼首席財務總監。於2004年9月加入本集團及百麗國際集團前，梁先生自1992年2月起於香港多家公司出任會計及財務方面的高級職務。梁先生於1993年11月獲授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彼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礎，而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為其自身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已自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10月10日(「上市日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起適用於本公司。

守則條文第A.5.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5.1條，提名委員會應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目前，本公司執行董事于武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鑒於于武先生是本公司唯一的執行董事，其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營運，同時對運動鞋服行業擁有豐富的專業知識及洞見，董事會認為，于武先生為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的合適人選。另外，考慮到本集團的規模，董事委任及罷免乃由董事會集體決定。董事會根據章程細則獲授權力，可委任任何人士擔任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作為增補董事。董事會選擇及推薦候選人擔任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時會均衡考慮適合本集團業務的技能、經驗及資質。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至2020年2月29日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上文所披露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5.1條除外。

董事會將定期檢討及提升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本公司繼續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以作為本公司董事證券交易的一套守則。經具體查詢後，每位董事均確認於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為本公司提供有效及負責任的領導。各董事必須個別及共同秉持誠信行事，以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為依歸。

於2020年2月29日，董事會由一名執行董事、五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董事會已委任三個董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管本公司不同範疇的事務。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已成立並設有明確的書面職權範圍。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應要求提供予股東。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成員載於下文，而其各自的職責以及於年內完成的工作將於本報告內論述。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于武先生(首席執行官)	不適用	✓	✓
非執行董事			
盛百椒先生(主席)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盛放先生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周紀恩先生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翁婉菁女士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胡曉玲女士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耀堅先生	✓	✓	✓
華彬先生	✓	✓	不適用
黃偉德先生	✓	不適用	✓

董事會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目標及策略，監控及評估本集團的運營及財務表現，並審閱有關遵守法律及法規規定以及本集團準則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此外，其審閱本公司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其亦決定年度及中期業績、主要交易、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培訓、股息及會計政策等事宜。董事會已將實施其業務策略及管理本集團業務日常營運的權力與責任轉授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本公司維持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並將對有關保險範圍進行年度審閱。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董事會因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發展需要而召開了總共三次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及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率詳列如下：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于武先生(首席執行官)	3/3	不適用	-/-	-/-
盛百椒先生^(主席)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盛放先生^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周紀恩先生^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翁婉菁女士^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胡曉玲女士^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林耀堅先生®	3/3	1/1	-/-	-/-
華彬先生®	3/3	1/1	-/-	不適用
黃偉德先生®	3/3	1/1	不適用	-/-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1.1條，董事會須每年大約每季度舉行至少四次會議。鑒於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10月10日上市，董事認為，儘管董事會於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僅舉行三次會議，彼等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展望未來，董事會將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定期舉行會議並計劃每年大約每季度舉行至少四次會議。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主席亦將每年在並無其他董事列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

截止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審閱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集團的標準守則(定義見下文)及本集團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

除盛百椒先生為盛放先生之叔父外，各董事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董事會認為，董事於執行其職務及責任時，上述關係並不會對其獨立判斷與持正行事構成影響。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豐富經驗及專業知識均令本公司受惠。

根據上市規則第3.10及3.10(A)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至少三分之一，其中一名具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確認其乃獨立於本公司。就此而言，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有關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本報告日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29至第32頁。

基於董事會的組成及每位董事的技能、學識與專業知識，董事會相信其架構已能恰當地提供足夠的監察及平衡，以保障本集團和股東的利益。董事會將定期檢討其組成，以確保其在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方面維持合適的平衡，藉以繼續有效地監管本公司的業務。

董事會及管理層之職責

董事會保留其對有關本集團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重大交易)、財務資料、董事委任及其他重大經營事宜的所有主要事項的決策權。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集團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責任則轉授予管理層。

董事培訓

董事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時，會收到一套有關本集團的簡介材料，並獲高級行政人員全面介紹本集團的業務。

在持續專業發展培訓方面，本公司在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內為所有董事提供培訓及簡介會，以確保董事獲悉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的最新發展，從而更新彼等對董事會需作出貢獻相關的知識及技能。此外，所有董事透過不時閱讀有關上市公司董事的資料以提升及更新其技能與知識。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而守則條文第A.4.2條指明，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的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在提名新董事時，提名委員會考慮不同的技能、經驗及背景、地區及行業經驗、種族、性別、知識和服務年資以及董事會成員的其他特質。目前，全體董事均按既定任期三年獲委任。

根據章程細則第16.2條，董事會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作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出任董事會新增成員。按上述方式委任的董事任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舉行時屆滿，屆時有資格於會上膺選連任。因此，盛百椒先生、盛放先生、周紀恩先生、翁婉菁女士、胡曉玲女士、林耀堅先生、華彬先生及黃偉德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另外，根據章程細則第16.19條，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在任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人數最接近而不少於三分之一)須輪值卸任，每位董事(包括獲指定任期的董事)須每三年最少輪流退任一次。因此，于武先生將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本公司的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分別為盛百椒先生及于武先生。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務已清楚區分，以平衡權限與權力。主席負責董事會的領導和有效率運作，而首席執行官則獲授權在各方面有效地管理本集團的業務。依法合理分工確保了董事會與管理層在決策和執行上的清晰高效及權責明確。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查本集團的財務資料以及省覽有關外部核數師及其委任事宜。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林耀堅先生、華彬先生及黃偉德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林耀堅先生，林先生具專業會計資格。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3.3(e)(i)段，審核委員會須至少每年與本公司的核數師開會兩次。審核委員會在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舉行過一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均出席會議。展望未來，審核委員會將計劃每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並將每年至少與本公司外部核數師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本公司財務報告及賬目。

審核委員會於年內完成的主要工作包括：

- 審閱本集團的中期報告及中期財務資料；
- 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與會計操作相關的事項；
- 審閱外聘核數師的資格、獨立性及表現；
- 審閱外聘核數師的管理函件及管理層的回應；
- 協助董事會評估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效率；及
- 就重大事項提供意見或引起管理層對相關風險的注意。

本集團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華彬先生、于武先生及林耀堅先生，其中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為華彬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就訂立薪酬政策建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
- 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特別薪酬待遇釐定條款；及
- 藉參考董事不時議決的企業目的與目標，審閱及批准以表現為基準的薪酬。

董事酬金乃參考各董事的技能、經驗、職責、僱傭條件及對本集團事務及表現的時間投入以及可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及當前市況釐定。

由於本公司股份僅於2019年10月10日上市，薪酬委員會在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概無召開任何薪酬委員會會議。往後，薪酬委員會每年須至少召開一次會議，以履行其職責。

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且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其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識別、篩選及向董事會推薦合適的候選人出任本公司董事，監督評估董事會表現的程序，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人員，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在物色及挑選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推薦前將考慮候選人性格、資格、經驗、獨立性、時間投入及其他必要有關標準(如適用)以補充公司策略及達致董事會多元化。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于武先生、黃偉德先生及林耀堅先生，其中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為于武先生。

由於本公司股份僅於2019年10月10日上市，提名委員會在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概無召開任何提名委員會會議。往後，提名委員會每年須至少召開一次會議，以履行其職責。

董事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清晰的基準及程序。董事會接獲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作出的新董事委任建議或提名建議後，將考慮候選人的資歷、技能、經驗、性格及品行、獨立性及多元化等因素，以及候選人是否願意且能夠投入充足時間履行作為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成員的職責。董事在股東大會上接受重新選舉時，除上述標準外，董事會亦將審閱將退任董事對本公司的整體貢獻及服務以及彼等於董事會的參與度及表現。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本集團已採納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列明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法，以提高董事會效率。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在選擇董事會候選人時，通過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教育背景、年齡、性別、文化及種族以及服務年期），尋求實現董事會的多元化。

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管理、戰略發展、業務發展、銷售及營銷、財務及會計、法律、投資以及運動鞋服零售業務。彼等擁有工程、經濟學、國際政策及法學博士等各個領域的學位。

董事會負責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董事會已監控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信納其能有效達致董事會多元化。

董事及核數師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董事負責監督每個財政期間財務報表的編製，以確保該報表能夠真實公平地反映該期間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董事亦確保及時刊發本公司的財務報表。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本公司財務報表的編製均符合所有有關的法規及合適的會計準則。董事有責任確保選擇合適的會計政策以及貫徹地應用，並作出審慎和合理的判斷及估計。

本公司核數師就本集團財務報表作出的申報責任聲明載列於第64及第68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書內。

公司秘書

梁錦坤先生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並擁有本公司日常事務知識及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梁錦坤先生的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32頁的「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梁錦坤先生已確認，彼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9條於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於作出具體查詢後，公司秘書確認彼已符合上市規則中所有有關資格、經驗及培訓的規定。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健全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為了實現本集團的策略目標及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

董事會確認其責任是建立、維持及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而管理層則負責設計及執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管理風險。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及策略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的協助下，持續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監督管理行為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整體有效性。管理層負責從頂層設定基調、進行風險評估及自行設計、實施及維持內部監控。本集團業務實體公司的運作是基於政策及程序構成的基礎，以闡明所需要的控制標準。該等政策及程序涵蓋各個方面，包括營運、財務及會計、人力資源、監管及法規、授權的安排等。

1. 風險識別

按風險類型包括戰略與市場、集團運作、監管和法規等分別識別出集團面對的風險。

2. 風險評估

針對集團的風險、瞭解和評估風險程度及設計問卷以評估集團政策和控制是否足夠。

3. 風險應對

對已識別的風險給予優化建議：協助業務單位或有關負責人做出相對的整改。

4. 風險報告

向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彙報和實行有關整改。跟進整改方向和其進度。

本集團已進行年度企業風險評估，以評估本集團為實現其策略目標而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在風險評估過程中，已識別出可能影響本集團應對業務及外部環境變化的策略目標的重大風險。這些風險是根據其發生的可能性及對本集團業務影響的重要程度優先排序。

內部審計

集團已經設立了內部審計部門（「內部審計部門」）。內部審計部門獨立於營運管理及獲授予全權接觸需作內部審計檢查的資料。內部審核工作按年度內部審核計劃進行，以檢討其主要營運、財務、合規和風險管理監控。於內部審核過程中，內部審計部門識別內部監控的不足及缺點，提出改進建議，並與內部審計團隊及管理層溝通審核發現及監控弱點。管理層負責確保在合理的期限內改善內控不足。內部審計部門會進行後續跟進審核工作，以確保整改方案得到實施。

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會負責維持足夠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財年，本集團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對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了一次全面檢討。檢討期間覆蓋2020年2月29日止財年（2019年3月1日至2020年2月29日），範圍涵蓋公司主要業務，並對所有重要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進行檢討，並考慮了重大風險的性質及轉變，以及本集團應對其業務及外部環境轉變的能力。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訂明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條文，並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有效及足夠的。董事會已檢討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以及有關財務報告及遵守上市規則規定的程序，並認為是有效及足夠的。

內幕消息

本集團知悉其於證券及期貨條例以及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執执行程序及內部監控以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包括：

- 已設有一套自身程序以維持有關本公司股價敏感資料及／或內幕消息的機密；
- 向所有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可能掌握股價敏感資料及／或內幕消息的有關僱員傳達有關程序，並不時提醒彼等須遵守該等程序；及
- 處理事務時會充分考慮上市規則項下的披露規定及有關指引。

股息政策

作為開曼群島公司，任何股息建議將由董事在遵守開曼公司法及章程細則的情況下全權酌情決定作出。股息的宣派、支付及金額將取決於集團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日後擴張的戰略或需求、本集團的資本開支需求、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派付的股息、合約及法律限制以及董事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受上述限制的規限，本公司預期或會不時支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淨利潤約50%的股息。然而，本公司可能對影響本集團淨利潤的一次性或非現金項目調整有關股息金額。

薪酬政策

本集團為其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包括強制性退休基金、保險及醫療福利。此外，本集團亦會按業績及個別員工表現向合資格員工發放酌情花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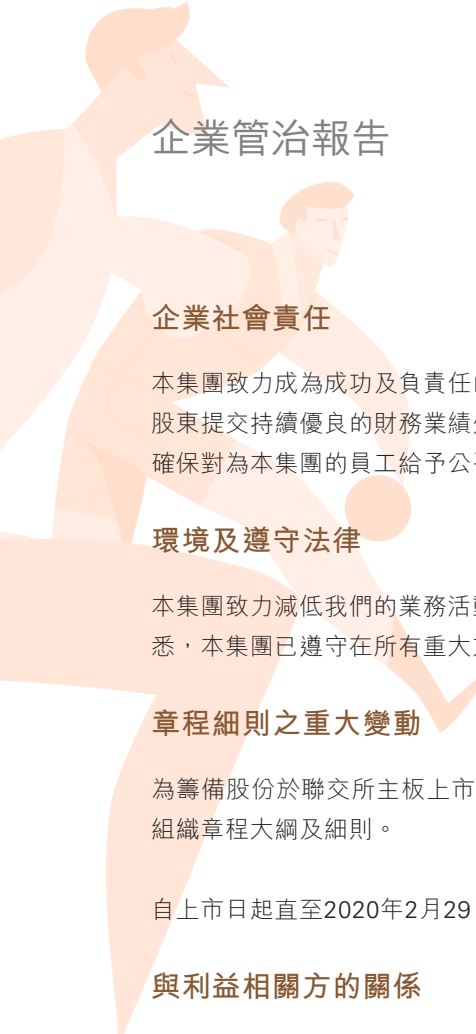
於年內董事、首席執行官和五名最高薪人士利益及權益和高級管理層薪酬按組合範圍呈列的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及14(a)。

核數師的酬金

本公司向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連機構就其審核／審核相關服務及非審核服務於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已付／應付的費用分別為人民幣5.2百萬元及人民幣0.7百萬元。此外，就本公司股票首次公開發售而向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支付的專業服務費用為人民幣13.2百萬元。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一套守則。經具體查詢後，每位董事均確認於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致力成為成功及負責任的企業公民。因此，我們除了竭力為本集團的顧客提供優質的產品及服務，及為本集團的股東提交持續優良的財務業績外，本集團亦致力對我們營運業務的社區作出貢獻。為了達成此目標，本集團(其中包括)確保對為本集團的員工給予公平的對待及尊重，以及任何時候透過環保方式達成本集團的目標。

環境及遵守法律

本集團致力減低我們的業務活動對環境的影響，有關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內。據董事會所悉，本集團已遵守在所有重大方面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章程細則之重大變動

為籌備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於2019年9月6日通過股東決議案有條件地採納並於上市日生效經修訂及重訂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自上市日起直至2020年2月29日，本公司的章程細則並無變動。

與利益相關方的關係

本集團深知利益相關方的利益對本集團業務經營的可持續發展極為重要，並致力與客戶、品牌夥伴及僱員等主要利益相關方保持有效溝通，增進關係與合作，實現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本集團與不同利益相關方的溝通方式資料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第46頁。

與投資者及股東的關係

董事會致力持續與本公司的投資者及股東保持對話。本公司主要以其財務報告(中期及年度報告)、股東大會，以及把所有呈交香港聯合交易所的披露資料、其公司通訊及其他登載於本公司網站的公司刊物，向投資者及股東傳達資訊。本公司定期舉辦的投資者與分析員簡報會及路演、以及新聞發佈會，從而促進本公司、投資者及股東之間的溝通。董事會時刻確保有效及適時地向投資者及股東傳達資訊，並會定期檢討上述安排，確保發揮成效。

為促進股東與董事會之間的意見交流，董事會成員(或其代表(如適用))、合適的行政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股東提出的問題。

股東的權利

本公司致力透過其企業管治架構，讓全體股東享有平等機會，在具備全面資訊下行使其權利；以及讓全體股東可與本公司進行積極的交流。

根據章程細則、股東通訊政策及本公司其他有關的內部程序，本公司的股東享有(其中包括)下列權利：

1.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章程細則第12.3條，任何一名或以上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已繳足股本且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的股東，有權通過向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辦事處遞交列明大會目標並由要求人簽署的書面要求的方式要求召開股東大會。倘董事會並未於遞交要求之日起計21日內正式召開將於隨後21日內舉行的大會，則要求人本身或當中代表彼等所享有全部投票權過半數的任何人士，可按與董事會召開大會盡可能相同的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惟以此方式召開的任何大會不得於遞交要求之日起三個月屆滿後舉行。

股東亦可隨時聯絡本公司的投資者關係部門，以了解本公司發佈的資訊。本公司將向股東公佈本公司的指定電郵地址及查詢熱線，以便彼等向本公司作出任何查詢。

2. 參與股東大會

本公司鼓勵股東親自或委任代表參與股東大會以行使其權利。股東大會提供重要機會，使股東可向董事會及管理層發表意見。遵照本公司的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本公司於股東大會舉行前會向股東發出通知，當中提供大會的詳情。本公司鼓勵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就本集團的業績、營運、策略及／或管理作出提問或發表意見。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主席、相關的管理行政人員及本公司的核數師將出席股東大會回答股東的提問。各股東大會均設有問答時段。

3.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及建議

如有查詢，可於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向董事會提出，地址為香港九龍長沙灣長沙灣道918號百麗大廈10樓。

本公司於其網站(www.topsports.com.cn)定期發佈有關本集團的最新公司新聞。歡迎公眾通過本公司網站提出意見及查詢。

股東通訊政策訂明本公司股東可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的明細程序。本公司收到的所有股東來函將交由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人員負責初步審閱。投資者關係人員將保存通訊記錄，並把通訊摘要或副本呈交董事會，以於下次會議審議。

1. 關於本報告

報告範圍

本報告涵蓋集團於2019年3月1日至2020年2月29日期間內集團在履行環境與社會責任方面的表現。

報告編制標準

本報告嚴格遵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下稱「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闡述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下稱「ESG報告指引」)的規定編制。集團以「重大性」、「量化」、「平衡」、「一致性」原則作為披露基礎，開展ESG議題重要性評估，識別適用的ESG關鍵績效指標，並搭建ESG數據收集機制，務求報告呈現利益相關方所關注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內容真實準確並能做出具意義的比較。

報告信息來源

報告信息均來自於集團正式制度文件、統計報告或有關公開資料。

2. ESG管理

作為運動產品零售領域的專家，集團秉持「運動打破邊界，盡享無限可能」的使命，攜手品牌商以及所有運動行業的參與者，為顧客創造積極、健康、快樂的運動生活體驗。

集團將ESG管治作為推進可持續發展的方式，建立良好的ESG管治常規及程序。集團董事會作為ESG最高決策機構，負責制定ESG策略、評估ESG風險、監督ESG管理並審議ESG報告。集團高層負責ESG目標設定、ESG風險評估、審閱年度ESG計畫與報告等工作事項。集團內部審計部門負責ESG日常管理的溝通協調，組織年度報告的編制。集團各職能部門根據職能性質負責執行相對應的ESG工作事項要求，切實履行各自ESG的職責，積極開展可持續發展能力建設，共同履行企業的環境與社會責任。

3. 利益相關方溝通與重要性評估

集團高度重視利益相關方的意見與心聲，積極為各利益相關方搭建溝通交流的平台。

通過瞭解利益相關方的期望和需求，認真審視集團在發展過程中對環境、社會造成的影響，合理規劃後續工作，務求實現企業經濟、社會與環境效益的協同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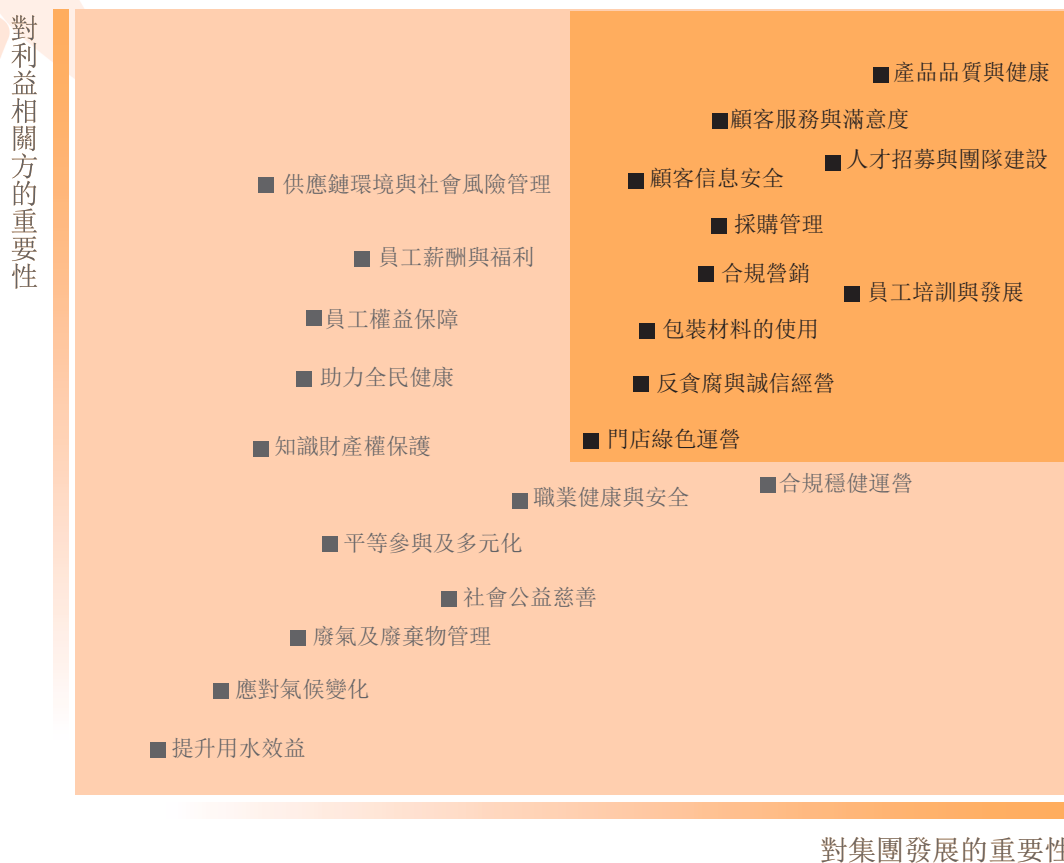
3.1 利益相關方溝通交流機制

利益相關方群體	訴求與期望	溝通與回應
政府及監管機構	• 合規經營與依法納稅 • 響應國家政策 • 項目合作	• 持續強化企業合規管理 • 落實相關國家政策要求 • 帶動就業
投資者與股東	• 財務業績 • 信息披露及透明 • 可持續盈利	• 加強市值管理 • 提升業績表現 • 定期多管道溝通與報告
顧客	• 產品質量保障 • 客戶服務品質 • 顧客信息保護 • 合規營銷	• 優化產品與服務質量 • 完善顧客服務體系 • 加強網路安全 • 合法合規營銷
員工	• 員工權益保障 • 員工發展機遇 • 員工薪酬與福利 • 員工關懷	• 完善薪酬和福利保障機制 • 組織員工培訓，優化晉升機制 • 開展員工活動，關心員工健康 • 建立多渠道溝通平台
供應商及合作夥伴	• 誠信合作 • 合作共贏 • 公平開放	• 健全的供應商管理機制 • 打造責任供應鏈 • 開展項目合作
行業協會與媒體	• 遵守行業規範 • 推動行業發展 • 信息透明公開	• 參與行業研討交流 • 推動行業可持續發展 • 優化輿情反饋機制
社區	• 社區參與 • 履行社區責任	• 投身社會公益活動 • 助力全民健身

3.2 ESG議題重要性評估

為更深入了解利益相關方的需求，集團邀請第三方顧問協助審視並確定ESG議題清單，通過行業分析、綜合利益相關方意見等方式綜合評定本財年ESG議題的重要性排序，並繪製重要性矩陣，幫助集團有針對性地展開社會責任工作。

以下為本財年重要性評估結果：



議題重要性	排序	ESG重要性議題	所屬ESG範疇
非常重要	1	產品質量與健康	營運
	2	顧客服務與滿意度	營運
	3	人才招募與團隊建設	僱傭
	4	顧客信息安全	營運
	5	採購管理	營運
	6	合規營銷	營運
	7	員工培訓與發展	僱傭
	8	包裝材料的使用	環境
	9	反貪腐與誠信經營	營運
	10	門店綠色運營	環境
重要	11	供應鏈環境與社會風險管理	營運
	12	合規穩健運營	營運
	13	員工薪酬與福利	僱傭
	14	員工權益保障	僱傭
	15	助力全民健康	社區
	16	知識產權保護	營運
	17	職業健康與安全	僱傭
	18	平等參與及多元化	僱傭
	19	社會公益慈善	社區
	20	廢氣及廢棄物管理	環境
	21	應對氣候變化	環境
	22	提升用水效益	環境

重要性評估結果顯示，產品質量與健康、顧客服務與滿意度、人才招募與團隊建設是最為重要的ESG管理議題。鑒於集團的業務特點，日常運營對環境的影響較小，故環境議題的排序較低。集團堅信在高速發展的背景下，產品品質與服務的優化是企業可持續發展的核心，人才引進與能力建設是推進企業戰略發展的重要工作，合規運營體現著企業的社會責任。集團將不斷探索完善相關管理機制，堅定不移走可持續發展之路。

4. 嚴控品質 用心服務

集團堅持以顧客為中心，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和《中國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等相關法律法規，通過提供全面且優質的運動產品與多元化附加服務，打造連接消費者與運動生態的超級平台，有效滿足消費者在體育運動方面的需求。於報告期內，集團未發生產品責任相關的違法違規事件。

4.1 產品品質管控

集團秉持對產品質量與健康高度負責的態度，堅持落實成品鞋質檢標準、殘次商品店鋪退倉等一系列產品品質管控制度，嚴控產品品質，保護集團與合作品牌商的信譽度。

為確保產品質量符合標準，集團在到貨、存儲、發貨三個環節實行嚴格的質量檢驗與管理，對公司經營、銷售環節中涉及產品質量檢測相關員工進行嚴格、體系化的產品質量檢測技能培訓，持續提升質檢能力，保障質檢覆蓋量與質檢效率。

在強化產品質量管理的基礎上，集團亦建立了完善的問題產品處理機制，務求快速響應降低事件的不良影響，全面保護消費者的健康與安全。

4.2 專業貼心的顧客服務

集團致力於打造以消費者為核心的運動零售及服務平台，將與消費者的互動與服務作為集團核心競爭力的基礎，豐富產品供應，優化銷售人員的服務水準，務求提升顧客滿意度。

顧客體驗的提升源於對顧客需求的洞察。集團以覆蓋全國的直營門店網絡與會員平台為基礎，基於對顧客需求的分析，提供合適的運動產品與服務推薦，營造全方位的購物體驗。另外，集團推出會員計畫以增加與會員的連接緊密度，致力從產品、服務、活動等方面為會員提供廣泛福利。

集團運動零售及服務平台建立在穩固的直營門店網絡基礎之上，良好的門店服務對顧客滿意度及忠誠度有著直接的正面影響。為打造高品質的服務標準，集團重視店員服務技能、服務意識與產品知識培養；建立與顧客溝通的有效機制，聆聽顧客需求與建議並及時回饋；建立貨品調配管理機制保障門店充足的庫存水準；從空間規劃、色彩搭配、購物環境等維度全面打造門店形象，為顧客提供專業、舒心的購物體驗。

為確保高品質服務標準的有效執行，集團定期開展門店檢查，同時邀請會員根據購物體驗進行服務評價，以內外部評價相結合的形式促進各地區公司及門店優化內部管理，持續提升顧客的購物體驗。

集團制定並落實售後服務管理規範流程，明確售後客服崗位職責，降低不良服務的風險，提升訂單處理能力，保證售後環節的時效。

集團建立了多渠道的顧客反饋系統，強化客訴的響應速度與處理效率。顧客可在店鋪或通過客服電話、網絡銷售平台在線聊天窗口進行售後諮詢或投訴。針對常見的售後諮詢問題，店員或在線客服人員依據公司售後處理相關流程的處理規範，快速響應顧客的訴求；涉及產品質量問題，參照品牌的質規規定為顧客進行退換貨處理。

4.3 顧客信息保護

集團高度重視顧客的個人信息安全，遵照《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等法律法規的要求，強化信息安全管理，嚴格執行信息保護管理規範、客戶隱私保護政策；設置員工資料查閱權限，同時，與客服等主要接觸顧客信息崗位的員工簽訂《顧客隱私保護協議》，通過培訓持續鞏固員工的信息保護意識，杜絕未經顧客授權公佈或洩露顧客個人信息的行為。

在系統的安全管理方面，集團運用符合業界標準的安全防護措施保護顧客提供的個人信息，防止數據遭到未經授權訪問、公開披露、使用、修改、損壞或丟失的情況，切實保護顧客的信息安全。

4.4 合法合規行銷

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等法律法規要求，制定合規營銷的內部管理制度，嚴禁虛假宣傳、虛假廣告、欺詐等事件的發生。

為深化落實集團合規營銷管理，集團加強日常營銷廣告審批力度，嚴格執行初審、複審以及最終存檔的審核流程；對各渠道店鋪頁面、推廣文案圖片進行抽檢，確保宣傳資料真實有效，切實維護顧客權益；同時，開展內部培訓，宣講廣告法、違禁詞以及涉嫌違禁詞投訴案例，強化員工合規營銷意識。

4.5 知識產權保護

集團嚴格遵照《中華人民共和國知識產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等相關法律法規要求，構建內部管理制度，以規範知識產權的獲取、保密、存檔等管理工作。集團指派專人負責知識產權的管理，重點對現有商標開展有效性維護；同時，在日常監控監測中如冒用集團商標及名稱的行為，及時申訴以保護集團的知識產權不受侵害。針對市場活動、公眾平台的內容部分，涉及肖像權、文字等內容使用時擬定相應的使用授權協議，避免侵權事件的發生。

5. 廣納英才 共促發展

人才是企業發展的基石。集團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等法律法規，積極開展人才隊伍建設工作，制定並嚴格落實人力資源相關管理制度及《員工手冊》相關員工管理規定，從人才培養孵化、考核晉升、福利保障等方面形成更具活力、更加人性化的人才管理體系，實現員工價值，助力企業成長。報告期內，集團未發生僱傭相關的違法違規事件。

5.1 員工招聘

集團深信人才的引進將為企業注入無限活力。因此，集團依據發展戰略目標制定相匹配的人力資源需求規劃，靈活選擇校園招聘、網路招聘等渠道，並充分利用現有人力資源，有效建立人才團隊，保證人才供應鏈滿足集團的發展需求。

集團堅持公開、公平、公正的招聘原則，依法與僱傭人員簽訂勞動合同，規範公司用工管理，維護、發展和諧的勞動用工關係，保護員工與企業的合法權益。

5.2 員工培訓

集團已建立「以業務為中心、賦能業務發展」的員工培訓體系，依照內部培訓相關管理制度規定，開展培訓需求調查，設立培訓目標，制定並落實培訓計畫，確保員工業務知識與技能水準滿足集團的業務發展需求。

基於員工培訓體系，集團設計並開展豐富多樣的培訓課程，內容涵蓋新員工入職、崗位認證、崗位技能、業務知識、管理能力、職業道德、企業文化教育等，確保各崗位員工均可獲得全面的知識與技能提升機會。

第二屆TOP運動顧問選拔賽

2019年11月，集團第二屆「TOP運動顧問」選拔賽順利舉行，全國99位運動顧問候選人參與其中。該活動是集團全國性大型賽事，旨在通過層層選拔，在全國範圍內挖掘優秀人才。選手也可在比賽中學習交流，提升個人工作技能與綜合能力。



5.3 績效考核與職業晉升

集團秉持公平、公開原則，依據人力資源相關管理制度定期對員工的工作業績、工作能力及工作態度進行考核。員工考核結果作為職位晉升、年度獎金發放、薪資調整等的參考依據，以激勵員工不斷提高工作績效和自身能力，進而提升集團的整體運營效率。

集團積極拓展員工職業發展通道，通過內部晉升選拔有發展潛力的員工，定向發展培養，建立人才梯隊。集團依據員工能力、業績、態度給予優秀員工晉升安排，優化內部人才的有效配置，激勵員工充分發揮個人潛力。

5.4 薪酬與福利

集團已建立了科學規範、管理透明的薪酬與福利保障體系。在倡導公平的同時，將員工工作績效與公司經濟效益有機結合，充分調動員工積極性，發揮薪酬體系的激勵作用。

集團為員工提供多元化的福利項目。除法定性福利外，集團為員工準備了生日賀禮、春節賀禮，開展豐富的員工活動等，有效提升員工的幸福與歸屬感。

5.5 員工健康與安全

為切實維護員工身心健康，集團定期為員工提供免費健康體檢，做到無病早防範、有病早治療，為員工撐起「健康保護傘」。

集團遵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規定，積極響應「預防為主，防消結合」的基本原則，特制定辦公室和店鋪的消防安全管理制度，依據辦公室、店鋪的環境特點規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並向員工普及消防安全小知識，積極參與物業公司定期舉辦的各類消防演習。此外，集團加大安全生產隱患排查與整改力度，及時維護安全設施，制定安全應急處置預案，通過安全培訓強化員工安全意識，切實保障員工生命安全。

5.6 員工活動

集團定期組織各項娛樂活動，豐富員工生活，傳遞企業文化，加強員工凝聚力，營造和諧工作氛圍。

團建活動

2019年5月，集團於蘇州穹窿山組織了大型團建活動，活動中設置了各類挑戰項目，要求參與人員通過思考、協作、共同完成挑戰任務。此次團建活動增強了團隊的凝聚力、融合度與協同合作能力。



第二屆「搏夢籃天全國籃球賽」

為彰顯運動與活力之美，集團2019年7月在北京舉辦「TOPSPORTS搏夢籃天全國籃球賽」。賽事旨在為員工提供一個展示風貌的平台，提倡全員運動，鼓勵上下一心，團結協作。賽事兼具競技性、觀賞性、娛樂性、參與性和激勵性，是促進各地區之間交流的體育盛會。



5.7 員工權益與平等參與

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等國家法律法規，依法規範僱傭行為，嚴禁任何形式的強迫勞動與童工，尊重與平等對待每一位員工，切實維護員工的合法權益。

集團致力建立開放、多元與平等的工作氛圍，杜絕任何因年齡、性別、信仰、家庭情況、種族等原因的偏見與歧視行為。為積極促進員工溝通，鼓勵員工參與，集團逐步建立了員工滿意度調查平台，以收集員工意見和建議、及時分析並持續改善，不斷加強員工對企業的認同感與歸屬感，提升團隊的向心力和凝聚力。

6. 砥礪前行 攜手共贏

6.1 品牌方交流

集團高度重視與品牌方的溝通與交流，將寶貴的消費者偏好認知和市場趨勢洞見分享給品牌合作夥伴，以使其更好地實施戰略和經營理念，從而實現長期業務增長，促進雙方共贏。

集團與品牌合作方建立了多管道的溝通交流機制，通過戰略會晤、銷售交流以及日常溝通共同推進雙方合作運營，保持戰略統一。同時，集團積極展現合作誠意、爭取品牌資源，致力於滿足顧客的消費需求，共同推動運動品牌的傳播。

6.2 供應商管理

集團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投標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嚴格執行內部供應商管理制度，規範供應商准入和評估工作，防範供應鏈風險，與供應商緊密合作，力求實現供應鏈的可持續發展。

集團建立了統一的供應商管理體系，確保供應商管理的合理性、準確性、及時性以及授權審批的有效性，保障產品品質與豐富度。在供應商調查與准入階段，集團全面評估潛在供應商的產品與服務供應能力與資質水準，確保挑選合格供應商。對於合作供應商，集團會對其開展定期評估，鼓勵供應商在交貨期、品質、服務等方面持續改善，在保障供應品質的同時，鞏固並深化良好的合作關係。

為規範招投標、採購等商業合作，預防和打擊不正當競爭，集團要求合作供應商嚴格遵守《反不正當競爭法》及相關法律法規，簽訂相關承諾書，保證合法合規開展業務合作。集團鼓勵供應商積極舉報採購環節中的舞弊行為，致力與供應商共同維護公平公正的廉潔採購環境。

為確保平穩供應，降低供應鏈ESG風險，集團將供應商的環境合規、職業健康安全、社會責任表現納入審核標準；督促供應商在生產過程中實踐節能減排、維護勞工權益，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共同提升供應鏈的ESG管理水準。

7. 廉潔從業 合規運營

集團始終高度重視反腐敗工作，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和《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等反貪腐相關法律法規要求，堅決杜絕貪污腐敗、商業賄賂，努力營造廉潔的營商環境。

集團持續鞏固反舞弊及內控管理體系，嚴格執行反舞弊相關管理制度，加強反腐倡廉建設。集團管理層結合風險評估識別可能出現的舞弊風險，依託內控制度對各種業務和事項實施有效控制，將舞弊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之內。本財年內，集團未發生任何貪污訴訟案件。

集團不斷加強對員工的廉潔反腐教育。通過員工手冊、相關培訓、簽訂廉潔協定等方式，明晰集團對防舞弊行為的嚴肅態度，加強員工對反舞弊政策以及相關管理規定的瞭解與認知，並明確自身在反舞弊政策方面的角色與職責。

集團設立郵箱等反貪腐舉報管道。針對舉報開展專項調查，核實舉報內容真實性；對檢舉人以及協助調查人員實行嚴格的信息保護與人身保護。集團對任何涉及貪腐、舞弊的行為嚴肅追究，若有觸犯法律法規的，則移送司法機關依法處理。

8. 低碳環保 綠色運營

高速的經濟發展伴隨著巨大的環境壓力。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堅持履行企業公民所應承擔的環境責任。作為一家運動零售企業，集團日常運營不涉及對大氣、水與土地的污染，門店及辦公區域以水、電、包裝紙袋為主要的資源消耗。集團堅持可持續的綠色運營模式，以減少業務發展對環境造成的負面影響，務求構建資源節約型、環境友好型企業。報告期內，集團未發生環境保護相關違法違規事件。

8.1 能源與資源管理

秉持綠色運營理念，集團高度重視日常運營過程中的能源與資源耗用，在辦公區域及門店積極探索節能降耗的有效措施，提升能源與資源使用效率，降低運營成本，以實現環境保護與業務發展的雙贏局面。

於報告期內，集團主要的節能降耗措施如下：

用電管理：加強用電設備管理與維護，優先使用節能燈具及電器，充分利用自然光，減少照明設備電耗；

用水管理：建立節約用水規章制度，加強用水設備的維護管理，發現跑冒滴漏現象時及時安排維修，避免水資源浪費；設置節約用水標識，鼓勵員工自覺養成節水意識與習慣；

辦公資源管理：倡導無紙化辦公，充分利用OA系統線上程式代替紙質審批流程，減少影印紙張消耗；全面實行視訊會議系統，日常異地會議與集中培訓的差旅次數下降30%，有效降低碳排放；嚴格規範辦公用品的配備、採購和領用，杜絕浪費與不合理使用；

公務車輛管理：嚴格控制公務用車編制和規模，執行公務用車使用管理制度，合理安排公務用車以及行程計畫，儘量減少汽車尾氣污染；實行「一車一卡」加油制度，加強車輛用油定額管理和考核，制定節油降耗專項措施；優先選購節能環保型車輛。

8.2 包裝物料與減廢措施

集團零售使用的購物袋材質選用可100%環保降解的全木漿黃皮紙，購物袋亦可循環使用，以降低對環境的影響。

為降低廢棄物的產生，集團鼓勵店鋪珍惜身邊的資源，積極探索並落實到貨產品包裝物、宣傳物料等物品的二次利用。例如將原包裝塑膠袋作為店鋪包裝鞋時的填充物；將鞋盒作為店鋪日常陳列小道具或小物品收納盒；在日常打掃全身鏡、試衣鏡、鞋鏡時，利用廢棄鞋盒的包裝隔離紙與鞋子裡的軟紙填充物進行擦拭。集團在日常運營的細節之處實現資源的重複利用，提升資源使用效率，減少運營的環境足跡。



8.3 綠色宣傳

集團深知環保宣傳的重要性，在店鋪營運時常加入綠色要素環保要素，攜手顧客共同履行環境義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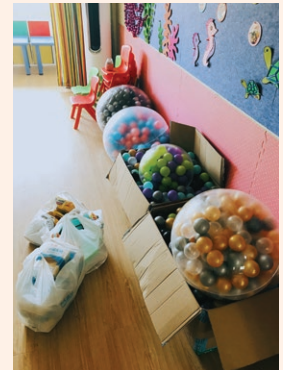
以舊換新

2019年年中，集團魯東三家品牌店鋪共同舉辦了「保護地球一舊鞋給我，新鞋給你」的環保活動。顧客可用同品牌舊鞋換得兩張店鋪折扣券。店員將回收的鞋子清洗乾淨，送給周邊社區有需要的人士。該活動的舉辦，增強了顧客的環保意識，鼓勵人們減少污染與浪費，共築可持續未來。

物盡其用 環保化愛心

集團長春店鋪在2019年國慶活動中為營造節日氛圍購置了許多彩色氣球，活動結束後，為減少資源浪費，店鋪將氣球紮成許多可愛的造型，在商場入口處免費贈送給進店顧客，在物盡其用的同時也有效增加了進店率。

2019年，集團南京艾尚天地店鋪為銷售活動購置了許多彩色海洋球及亞克力球。活動結束後，店鋪將活動物品贈予南京兒童福利機構。店鋪員工看著孩子們一雙雙好奇又驚喜的眼睛，瞬間體會到環保與公益可以同行，一件力所能及的小事也能給他人帶來無限的喜悅及溫暖。



地球環保日

2019年4月27日，集團一年一度的「地球環保日」公益行活動在哈爾濱如期舉辦。集團管理人員、員工及社會各界愛心人士以小組為單位進行環保毅行比拼賽，活動吸引了不少市民關注的目光，增強了人們的環保意識及環保自覺性。



環境關鍵績效表

關鍵績效指標	單位	使用量／排放量
A1.1 排放物		
二氧化硫	千克	1.48
氮氧化物	千克	288.81
顆粒物	千克	26.80
A1.2 溫室氣體排放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一)	噸二氧化碳當量	272.58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二)	噸二氧化碳當量	1,149.13
溫室氣體總排放(範圍一、二)	噸二氧化碳當量	1,421.71
A1.3 有害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	千克	596.23
A1.4 無害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	噸	12.67
A2.1 資源使用		
總能耗量	吉焦	7,822.33
直接能耗量	吉焦	3,143.24
間接能耗量	吉焦	4,679.09
能耗密度	吉焦／平方建築面積	0.29
用電量	千瓦時	1,299,746.68
汽油使用量	升	100,661.83
A2.2 用水量		
用水量	立方米	14,258.50
用水密度	立方米／平方建築面積	0.53
A2.5 包裝材料		
包裝紙袋	噸	7,712.98

環境資料與係數說明

- (1) 數據收集範圍：環境數據的時間跨度為2019年3月1日至2020年2月29日；能源、資源與廢棄物數據範圍覆蓋集團總部及下屬14個區域的行政辦公區域，包裝材料為本財年零售門店的包裝紙袋採購量。
- (2)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一)主要來自車輛汽油消耗，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二)產生於外購電力消耗，數據來源為相關費用的繳費單以及行政台賬。電力的溫室氣體排放係數參考國家生態環境部發佈的《2017年度中國區域電網基準線排放因子》，其他能源排放係數參考聯交所《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彙報指引》。
- (3) 集團消耗的能源類型為公務車輛燃油及外購電力，數據來源為相關費用的繳費單以及行政統計台賬；能耗係數參考國家《GB2589-2008T綜合能耗計算通則》。
- (4) 有害廢棄物包括列印產生的廢墨盒及硒鼓，全部統一收集並交由第三方專業機構處置；無害廢棄物為辦公區域日常產生的生活類垃圾，由市政環境衛生管理人員統一收集處理。數據來源為列印記錄、物業環境衛生管理記錄等。
- (5) 集團用水為市政管網供水，數據來源為水費繳費單、財務以及行政台賬記錄。

9. 同享健康 共築繁榮

集團在業務發展的同時，牢記自身所肩負的企業公民責任，為社會公益事業提供力所能及的資源和貢獻，在公益路上堅定腳步踏實前行，傳遞愛與希望。

9.1 倡導全民運動

滔搏全民健身月

沒有全民健康，就沒有全民小康。

2019年8月，集團大規模公益領跑活動「我愛跑步—滔搏全民健身月」如期舉行。

滔搏運動大使作為領跑者以線上打卡的方式帶領全民一起開跑，共吸引一千多位來自全國各地的滔搏用戶參與其中。集團作為運動品牌的經營者，希望藉此活動激勵全民積極參與運動，享受運動，愛上運動。

9.2 投身社會公益

集團積極參與公益活動，通過助學、助老、精準扶貧等方式回饋社會，傳遞愛與溫暖。

愛心助學

集團長期向河北易縣坡倉中心小學開展「愛心助學」活動。以「獻出一份愛心，成全一份勇敢的堅持，傳遞一份生命的熱度」為主題，集團通過捐款捐物方式，為困難學生解決實際困難，提供關懷與幫助。

2019年6月5日，集團派員工作為愛心代表，將所有善款統一購買孩子們桌椅、書本、運動用品等物資，並送到學校課堂中。

愛心代表還對一些貧困生進行家訪並送去日常家用必需品。集團希望能用每個人力所能及的付出，匯成愛的洪流，為孩子們提供一個健康、快樂的童年。



資助山區困難兒童

集團承德地區管理人員每季度組織一次資助山區困難兒童的活動，為山區孩子帶去學習用品、衣服、鞋子等物資用品，守護孩子健康成長。

愛心送考

每年高考季，集團河北北區管理人員都會參與「愛心送考」活動，針對困難家庭考生，安排一對一全程接送，將考生安全、快捷、準時送達考點，用善舉傳遞真情和溫暖。



關愛自閉症兒童

集團每月均會組織管理人員去天津大港自閉症兒童中心，看望「星星的孩子」，為他們做愛心午餐。每逢六一兒童節，集團員工還為孩子們送去禮物，陪孩子們做遊戲，聊天。愛心行動為孩子們送去了溫暖，幫助他們健康成長。



公益捐衣活動

2019年7月，集團集中整理一批舊工服，捐贈給北京公益服務發展促進會，由公益組織捐贈給邊遠山區，讓舊衣物發揮最大價值。



TOP TO員工公益系列活動

集團西北地方長期組織員工開展「TOP TO公益活動」，通過務實的愛心公益舉措，傳播正能量。

2019年6月，集團銀川社團組織成員來到寧夏兒童福利院慰問，為小朋友送去愛心物資和自己製作的小禮物，帶去「涇搏兔」的溫暖和關愛。



2019年8月，西安社團組織「益起TOP TO：垃圾分類科普」活動，20名成員匯集集體智慧，整理出《垃圾分類小知識》，通過郵件、店鋪通知、發放宣傳單等形式，面向全員宣導，鼓勵公眾體驗環保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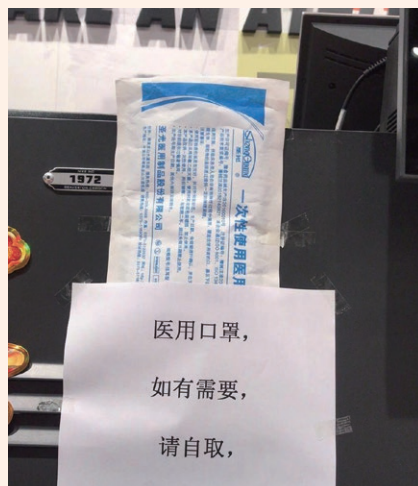


專題：疫情防護 滔搏同行

自新冠肺炎疫情爆發以來，集團將顧客和員工的身體健康放在第一位，及時部署並落實防控措施，全力做好防控工作。

面對疫情，集團緊急開發內部報告系統，即時監控全國店鋪、店員情況，同時暫停了限量發售活動，避免出現人群聚集情況。為給顧客及一線員工創造放心的購物與工作環境，門店嚴格按照標準進行全方位、高頻率消毒，不放過衣架道具、試衣間等任何死角。在上崗前，每位店員會進行嚴格的健康檢查和體溫測量，做好記錄；在提供服務時，店員需佩戴口罩，勤洗手消毒，保障自己與顧客的健康安全。面對顧客需要，門店為顧客免費測量體溫，部分門店還會送上抑菌洗手液、消毒紙巾或酒精棉等衛生用品，助力抗擊疫情。

為有序開展復工，集團制定了一系列預防疫情的措施，及時追蹤員工的健康動態，做好辦公室外來人員登記；對辦公室進行無死角消毒，提醒員工保持開窗通風，並在辦公室配備一次性口罩、體溫計、消毒液等衛生必需品，方便有需要的員工使用，全力保障員工的健康與安全，共渡疫情難關。





羅兵咸永道

致滔搏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滔搏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69至13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0年2月29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0年2月29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份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網址：www.pwchk.com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乃關於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關鍵審計事項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請參考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a)及20。

於2020年2月29日，貴集團的存貨達人民幣6,649.0百萬元。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主要會計政策概要」所述，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間的較低者列賬。

管理層於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運用判斷。可變現淨值是基於管理層對存貨賬齡的詳盡分析並參照有關存貨當前的適銷性及最新售價以及於年末的現行零售市況而釐定。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計提的存貨減值撥備為人民幣17.5百萬元以將若干存貨賬面值減值至其於2020年2月29日的估計可變現淨值。

我們專注於此範疇，是基於該等結餘的規模以及管理層在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涉及判斷。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針對管理層就存貨可變現淨值評估的程序包括：

- 我們了解、評估及按抽樣方式驗證了貴集團內對存貨所實施的關鍵控制，包括定期覆核存貨減值的程序。
- 我們按抽樣方式測試管理層就估計滯銷及陳舊存貨的適當撥備所使用的存貨賬齡分析的準確性。
- 我們對存貨庫存及變動數據執行分析，以識別具有滯銷或過時跡象的存貨。
- 我們通過覆核年末後的銷售，按抽樣方式對比存貨的賬面值與其可變現淨值，從而評估相關撥備的合理性。倘有關存貨在年末後概無後續銷售，我們就該等存貨的可變現價值向管理層提出質疑，並以有關存貨的賬齡、過往利潤率及適銷性(倘適用)佐證解釋。

根據所執行的程序，我們發現管理層對存貨可變現淨值評估作出的假設有可得證據支持。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麥子良。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0年5月25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收入	6	33,690.2	32,564.4
銷售成本	8	(19,502.7)	(18,957.1)
毛利		14,187.5	13,607.3
銷售及分銷開支	8	(9,643.8)	(9,247.5)
一般及行政開支	8	(1,412.8)	(1,293.2)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8, 21	(19.1)	(33.7)
其他收入	7	191.1	203.9
經營利潤		3,302.9	3,236.8
融資收入	9	55.3	20.0
融資成本	9	(272.1)	(211.5)
融資成本，淨額		(216.8)	(191.5)
除所得稅前利潤		3,086.1	3,045.3
所得稅開支	10	(782.7)	(845.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於年內應佔利潤		2,303.4	2,199.8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11	40.88	41.73

上述綜合損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年內利潤	<u>2,303.4</u>	<u>2,199.8</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日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匯兌差額	(0.8)	1.5
日後不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匯兌差額	<u>(40.8)</u>	<u>—</u>
	<u>(41.6)</u>	<u>1.5</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2,261.8</u>	<u>2,201.3</u>

上述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20年2月29日

		於	
		2月29日	2月28日
		2020年	2019年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153.8	1,115.6
使用權資產	16(a)	3,908.8	3,451.8
無形資產	17	1,103.3	1,144.8
長期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255.5	214.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	237.5	128.4
		6,658.9	6,055.5
流動資產			
存貨	20	6,649.0	6,138.7
應收貿易賬款	21	1,486.7	2,517.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822.0	801.9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30	—	52.0
抵押定期存款	22	3,594.7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2,823.9	650.5
		15,376.3	10,160.9
資產總值		22,035.2	16,216.4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20年2月29日

		於 2月29日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6(b)	2,519.9	2,301.1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	73.2	127.3
		2,593.1	2,428.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23	1,105.5	642.0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4	1,593.2	1,434.9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30	—	3,560.2
應付股息	12	1,635.3	3,500.0
短期借款	25	2,400.0	1,300.0
租賃負債	16(b)	1,344.7	999.8
即期所得稅負債		820.4	402.3
		8,899.1	11,839.2
負債總值		11,492.2	14,267.6
資產淨值		10,543.0	1,948.8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6	—	—
其他儲備	27	8,593.4	1,458.0
保留溢利		1,949.6	490.8
權益總值		10,543.0	1,948.8

於第69至135頁為本綜合財務報表，其已於2020年5月25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盛百椒
董事

于武
董事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27)	保留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權益總值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9年3月1日	—	1,458.0	490.8	1,948.8
全面收益：				
年內利潤	—	—	2,303.4	2,303.4
其他全面虧損：				
匯兌差額	—	(41.6)	—	(41.6)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41.6)	2,303.4	2,261.8
轉撥至法定儲備	—	100.5	(100.5)	—
股息(附註12)	—	—	(744.1)	(744.1)
全球發售發行股份(附註27)	—	7,211.0	—	7,211.0
全球發售發行股份的開支(附註27)	—	(135.5)	—	(135.5)
來自百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百麗國際」) 的其他出資(附註27)	—	1.0	—	1.0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總額	—	7,177.0	(844.6)	6,332.4
於2020年2月29日	—	8,593.4	1,949.6	10,543.0
於2018年3月1日	—	1,365.7	2,415.7	3,781.4
全面收益：				
年內利潤	—	—	2,199.8	2,199.8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	1.5	—	1.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1.5	2,199.8	2,201.3
轉撥至法定儲備	—	50.4	(50.4)	—
股息(附註12)	—	—	(4,074.3)	(4,074.3)
發行股份以實施重組(附註1.2)	—	(10.0)	—	(10.0)
來自百麗國際的其他出資(附註27)	—	50.4	—	50.4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總額	—	90.8	(4,124.7)	(4,033.9)
於2019年2月28日	—	1,458.0	490.8	1,948.8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的現金淨額	28(a)	6,975.6	4,091.7
支付所得稅		(527.8)	(945.5)
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6,447.8	3,146.2
投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支付款項	28(b)	(711.9)	(917.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8(c)	9.6	9.7
建立於跨境資金池的抵押定期存款	22	(3,594.7)	—
收購企業之付款	28(e)	(21.4)	(94.3)
存入結構性銀行存款		—	(400.0)
結構性銀行存款到期所得款項		—	400.0
已收利息		21.6	20.0
投資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淨額		(4,296.8)	(982.5)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28(d)	800.0	1,100.0
以跨境資金池安排下提取的短期借款所得款項	25, 28(d)	2,000.0	—
償還借款	28(d)	(1,500.0)	—
支付租賃負債(含利息)	28(d)	(1,895.4)	(1,535.1)
全球發售發行股份淨所得款	27	7,075.5	—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轉讓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		—	126.7
與關聯公司結餘的變動		(3,507.2)	(862.1)
已付銀行借款之利息		(88.3)	(32.0)
已付當時權益持有人股息		(1,864.7)	(574.3)
已付股息		(744.1)	—
融資活動所產生/(使用)的現金淨額		275.8	(1,77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淨額		2,426.8	386.9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0.5	6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損失		(53.4)	—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23.9	45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2,823.9	650.5
銀行透支	25	—	(2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23.9	450.5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1 一般資料、重組及重大事件

1.1 一般資料

滔搏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運動鞋服產品銷售及向其他零售商出租用於聯營銷售的商業場所。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於2018年9月5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公司法(2018年修訂版，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中間控股公司分別為Belle Sports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百麗國際(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視Muse Holdings Inc.(「Muse Inc.」，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及最終控制方。

於2019年10月10日，本公司完成首次公開發售(「上市」)，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1.2 重組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執行了集團重組以將經營上市業務的公司轉移至本公司下的新股權架構(「重組」)。緊接重組前及於報告期間，上市業務主要由百麗國際的若干全資附屬公司經營及管理。於2018年11月26日完成重組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旗下現有全部公司的控股公司。

1 一般資料、重組及重大事件(續)

1.3 重大事件

自2020年初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已導致本集團多個經營地點的商業活動顯著減少，並已對本集團的業務運營產生負面影響，尤其是於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2020年1月及2月期間。本集團已採取若干緩解措施以控制成本，包括重新磋商租金及削減自主性支出，以及保全本集團的資產，包括追收應收貿易賬款及遞延庫存訂單。

於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在評估應收貿易賬款、存貨及使用權資產等資產減值(附註8)時，已考慮COVID-19導致本集團金融及非金融資產減值的風險增加。管理層一直密切監察COVID-19疫情的發展，並認為除上述披露外，概無其他事項會因COVID-19而對本集團於報告日期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載列於下文並在所呈報的所有年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和估算的範疇，在附註4中披露。

(a) 採納新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的影響

於2019年3月1日生效的所有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已於2019年3月1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前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準則及準則之修訂

若干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於2019年3月1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但尚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企業之定義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大之定義 ⁽¹⁾
2018年財務報告之概念框架	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對沖會計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³⁾

⁽¹⁾ 於2020年3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對集團生效。

⁽²⁾ 於2021年3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對集團生效。

⁽³⁾ 生效日期待確定。

本公司董事已對該等新準則及準則修訂進行評估，初步結論為採納該等新準則及準則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2 附屬公司

(a) 合併入賬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下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化實體)。當本集團因其參與某一實體之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通過其權力指示該實體的活動而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全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自控制權終止之日起終止合併入賬。

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會作對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內的非控制性權益分別於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資產負債表內單獨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a) 合併入賬(續)

(i) 企業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所有企業合併入賬，而不論是否已收購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關於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平值
- 被收購企業業務前擁有人所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已發行股權
- 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及
- 於附屬公司的任何已有股權的公平值。

在企業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少數例外情況除外)。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確認任何於被收購實體之非控股權益，該權益乃按公平值或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之非控股權益份額計量。

收購相關成本乃於產生時支銷。

- 所轉讓代價，
- 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 任何先前於被收購實體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

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的差額列賬為商譽。倘該等金額低於所收購企業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其差額直接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

倘任何部分現金代價的結算獲遞延，日後應付金額貼現至彼等於兌換日期的現值。所用的貼現率乃該實體的遞增借貸利率，即根據相若的條款及條件可從獨立財務機構獲得同類借貸的利率。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a) 合併入賬(續)

(i) 企業合併(續)

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隨後重新計量為其公平值，而公平值變動則於損益內確認。

倘企業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乃重新計量為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該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於損益內確認。

(ii) 不導致控制權變動的附屬公司所有者權益變動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入賬列作權益交易—即以彼等為擁有人的身份與附屬公司擁有人進行交易。任何已付代價公平值與所購買相關應佔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賬面值的差額於權益入賬。向非控股權益出售產生的盈虧亦於權益入賬。

(iii) 出售附屬公司

本集團失去控制權時，於實體的任何留存權益按失去控制權當日的公平值重新計量，有關賬面值變動在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資企業或金融資產的留存權益，其公平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款項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此意味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款項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訂明／允許的另一類別權益。

(b)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亦包括直接應佔投資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當收到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股息時，倘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於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則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乃以與提交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已確定為做出戰略決策的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2.4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資料所載列的項目，均採用該實體經營業務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股份自2019年10月10日起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收到上市所得款項及以港元(「港元」)結算各項開支，並預期其日後營運及融資活動主要以港元進行。因此，本公司決定自2019年10月10日起將其功能貨幣由人民幣更改為港元。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在中國境內，本集團決定繼續以人民幣呈列其綜合財務報表。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相關交易結算及按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匯兌收益及虧損，均於損益內確認。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列貨幣的本集團所有實體(該等實體概無擁有嚴重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於各資產負債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有關資產負債表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損益表的收支乃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有關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累積影響的合理近似值，在該情況下，收支按有關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因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作為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所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支出。

僅當與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則會將後續成本計入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內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被更替部分的賬面值取消確認。其他所有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的呈報期間計入損益。

折舊按其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分配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

樓宇	20至40年
租賃裝修	1至3年與租期之間的較短者
傢俬及固定裝置及其他設備	3至5年
汽車	5年

於各呈報期末檢討資產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時，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將實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為相關資產的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2.6 租賃的會計處理

(a)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含有一項租賃。本集團就其身為承租人的所有租賃協議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租賃負債，惟短期租賃(定義為租期在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除外。對於該等租賃，租賃付款按租期以直線基準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租賃負債乃按於開始日期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初步計量，並使用租賃內隱含的利率貼現。倘該利率無法即時釐定，則集團使用所在國家特有的增量借款利率、合約期限及貨幣。此外，本集團在計算增量借款利率時會考慮其近期借款以及具有類似特徵的工具的公開可用數據。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租賃的會計處理(續)

(a)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包括固定租賃付款減任何租賃優惠；視乎指數或利率而定的可變租賃付款，於開始日期初步採用指數或利率計量；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承租人預期應付金額；及購買選擇權或延期選擇權付款(倘本集團擁有可強制執行權利並合理地確定行使該等選擇權)。

租賃負債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列示。

租賃負債其後透過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採用實際利率法)及透過減少賬面值以反映所作出的租賃付款進行計量。

當租期變動，用於釐定租賃付款的指數或利率變動或重新評估行使購買選擇權或延期選擇權後，租賃負債予以重新計量。相關使用權資產則作出相應調整。

使用權資產包括初步計量相應租賃負債、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初步直接成本(如有)及恢復成本，隨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

使用權資產按相關資產的租期與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折舊。使用權資產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列示。

本集團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以釐定使用權資產是否已減值，並按附註2.8所述計入任何已確定之減值虧損。

可變租賃付款若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則在計量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時不予計入。相關付款於觸發該等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時所在期間確認為開支並計入綜合損益表「租賃開支」內。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租賃的會計處理(續)

(b)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就其運動綜合業務作為出租人訂立租賃協議。

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被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倘租賃條款將絕大部分所有權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則有關合約被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當本集團為中間出租人時，應將主租賃及轉租作為兩個單獨的合約。轉租經參考因主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而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

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有關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所產生的初步直接成本計入出租資產的賬面值，並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根據融資租賃應收承租人之款額按本集團於該等租賃之投資淨額確認為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收入分配予各申報期間，以反映集團就該等租賃尚餘投資淨額之固定回報率。

2.7 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產生自收購附屬公司，相當於所轉讓代價超過本集團於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和或然負債淨額的權益的公平值數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在企業合併中購入的商譽會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元(「現金產生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組(預期可從合併中獲取協同利益)。各獲分配商譽之各單元或單元組指就內部管理而言監察商譽之最低層實體層面。於經營分部層面監察商譽。

每年進行商譽減值檢討，如有事件或情況發生變化顯示可能存在減值，則更頻密地檢討。商譽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較高者)比較。任何減值須實時確認為開支，且不得在之後撥回。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無形資產(續)

(b) 已收購分銷及特許權合約

於企業合併時獲得的分銷及特許權合約最初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初步確認金額扣除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列值。攤銷按直線法計算，將所獲分銷及特許權合約的成本按彼等7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攤分。

(c) 其他無形資產

除商譽及收購獲得的分銷及特許權合約外的其他無形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倘在企業合併時購入，則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具有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直線法基準在其可使用年期內攤銷，並按成本扣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電子競技牌照及合約於彼等介乎3至10年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2.8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並無確定可使用年期或尚不可供使用的資產毋須攤銷，但須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當有事件或情況發生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檢討資產是否需要減值。當資產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時，須將差額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扣除銷售成本後的數額及使用值兩者的較高者。為評估減值，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量的最低水平(現金產生單元)分類。商譽以外的非金融資產若出現減值，則須於各呈報期末檢討能否撥回減值。

2.9 存貨

存貨(包括待售商品及消耗品)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的成本包括向供應商採購的成本。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扣除適用的可變銷售開支計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資產

(a) 分類

集團按以下計量類別對其金融資產分類：

- 其後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視實體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合約年期而定。

就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就並非持作買賣的於權益工具的投資而言，這將視乎集團是否於初步確認時作出不可撤回選擇，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列賬。

當且僅當其管理彼等資產的業務模式發生變更時，集團對債務投資重新分類。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正常買賣金融資產在交易日(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的日期)確認。當收取金融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已轉讓，且集團已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時，即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c) 計量

在初步確認時，集團按公平值(如為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加上購買金融資產時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支銷。

釐定現金流量是否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附帶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作整體考慮。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就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而言，倘有關資產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來自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並連同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減值虧損於損益表單獨呈列。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就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而言，倘有關資產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除外。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確認。來自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呈列於其他收益／(虧損)，而減值開支則於損益表單獨呈列。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未達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標準的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後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債務投資所產生收益或虧損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並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為淨額。

(d)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基準評估與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用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

就應收貿易賬款而言，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方法，當中要求於初始確認應收款項時確認預期全期虧損。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3.1(c)。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報告其淨額。法定可執行權利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且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或對手方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也必須可強制執行。

2.12 應收貿易賬款

應收貿易賬款為日常業務過程中就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的金額。倘應收貿易賬款預期於一年或以內(或如屬較長時間，則以一般營運業務週期為準)可收回，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乃按無條件的代價金額初步確認，除非其包括重大融資組成部分，屆時其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持有應收貿易賬款的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應收款項。有關本集團列賬應收貿易賬款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2.10 (c)，而有關本集團減值政策的表述，請參閱附註2.10 (d)。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及可方便地轉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面臨輕微價值變動風險的原始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以及銀行透支。銀行透支載列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流動負債中的借款內。

2.14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因發行新股而產生的直接相關新增成本，經扣除稅項後在權益中以所得款項扣除數額列賬。

2.15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金額指於財政年度結束前向本集團提供的未付款貨品及服務的負債。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除非付款未於呈報期後12個月內到期。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6 借款及借款成本

借款初步以公平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後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之間的差額在借款期內以實際利率法於損益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負債結算日期押後至結算日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將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彼等產生的期間內列作開支。

2.17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所得稅。所得稅於損益確認，惟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之地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之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相關稅務機關支付之稅款設定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就資產與負債的稅基與彼等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兩者的暫時差額全數撥備。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採用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而因此可使用暫時差額而確認。

對於本公司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撥回時間的外國業務投資的賬面值和稅基之間且在可見將來很可能不會撥回的暫時性差異，不予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和資產。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c) 抵銷

當有法定強制執行權利以抵銷即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及當遞延所得稅結餘涉及同一稅務機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可相互抵銷。當實體有法定強制執行權利抵銷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即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可相互抵銷。

2.18 僱員福利

(a)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之年假乃於僱員應享有假期時確認。本集團已就僱員因提供服務而享有之年假直至結算日止的估計負債計提撥備。

僱員病假及產假於休假時方會確認。

(b)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參與若干可供所有相關僱員享受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該等計劃一般以向政府成立的計劃或信託管理基金支付款項之方式運作。界定供款計劃指本集團以強制、合約或自願基準向獨立實體作出供款之退休金計劃。倘基金並無足夠資產就本期及過往期間之僱員服務向所有僱員支付福利，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作出進一步供款。

本集團向界定供款計劃所作的供款於發生時列作開支，不會以沒收自該等於供款悉數歸屬前退出計劃之僱員之供款扣減。

(c) 應享花紅

支付花紅的預計成本，於因僱員提供服務而使本集團產生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且責任能夠可靠估計時確認為負債。花紅計劃的負債預期將於12個月內償付，並按償付時預期須予支付的金額計量。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導致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並較可能有資源流出以償付責任，且能夠可靠估計相關金額，則會確認撥備。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如出現多項類似責任，經由考慮整體責任類別釐定清償責任會否導致資源流出。即使同類責任中任何一個項目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不大，但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利用反映目前市場評估資金的時間價值及責任的個別風險的除稅前利率，以預計須用作履行責任的管理層最佳估計的開支所得現值作為計量。由於時間消逝導致的撥備增加，會確認為利息開支。

2.20 政府補貼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可收取補貼，而本集團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將按其公平值確認政府補貼。

與成本有關之政府補貼遞延入賬，並於利用該等補貼補償該等成本所需期間於損益確認。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項目有關之政府補貼列入非流動負債作為遞延收入，並按有關資產及項目之預計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入賬。

2.21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倘本集團於可無條件取得合約中所載付款條款項下的代價前確認收益，則確認合約資產。合約資產根據載於附註2.10之政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並當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被重新分類至應收款項。

倘客戶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之前支付代價，則確認合約負債。倘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收取代價，亦將確認合約負債。在該等情況下，亦將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就與客戶訂立的單一合約而言，以合約資產淨額或合約負債淨額呈列。就多重合約而言，不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以淨額基準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客戶忠誠度計劃

本集團實施一項忠誠度計劃，其中零售客戶在購買後可累積獎勵積分，使彼等有權在未來用獎勵積分兌換禮品及現金折扣，這給予會員重大權利，使本集團須承擔獨立的履約責任。交易價格在計及預期的兌換可能性後按相對獨立的售價基準分攤至產品及獎勵積分。來自獎勵積分的收入在其獲兌換時確認。本集團會確認合約負債，直至獎勵積分獲兌換。來自預期不會兌換的積分的收入按客戶行使權利的模式比例確認。

2.23 收入及收益確認

(a) 銷售貨品

本集團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移交客戶之時。

銷售貨品收益在產品控制權已轉移給客戶時確認，即產品交付予客戶時，且無未履行責任可影響客戶接納產品。當產品交付到指定地點，存貨陳舊及遺失之風險轉由客戶承擔，以及由客戶按照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接受條款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上述所有準則均已達成時，交付方告完成。

本集團大部分貨品銷售乃向零售客戶作出，有關收益於貨品控制權已轉移時，即在客戶於零售店購買貨品時確認；本集團小部分貨品銷售乃向批發商作出，而有關收益於產品控制權已轉移時，即產品交付予批發商時確認。

銷售收益根據合約中指定的價格確認，扣除折扣、退貨及增值稅。於按組合層面銷售時利用累計經驗估計有關退貨(預期價值法)，根據過往的經驗，這相對而言並不重大。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收入及收益確認(續)

(b) 聯營費用收入

本集團授權其他零售商根據聯營安排在本集團商業空間內經營業務。本集團於有關零售商銷售貨品時確認聯營費用收入。本集團代表有關零售商收取零售客戶的聯營銷售所得款項總額，其後根據相關聯營安排的條款扣除佣金收入後將所得款項轉予零售商。

(c) 利息收入

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乃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d) 租金收入

根據經營租賃收取的租金收入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2.24 股息分派

向股權持有人作出的股息分派於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的期間在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須承擔不同的財務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使用衍生金融工具管理若干風險受本集團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的政策所規管。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外匯風險來自以非集團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之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本集團面對多種貨幣的外匯風險，主要與港元(「港元」)有關。

本集團透過定期審核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淨額管理其外匯風險，並按需要訂立若干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兌換港元的外匯風險，從而減輕匯率波動的影響。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2月29日及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並無訂立任何遠期外匯合約。

於2020年2月29日及2019年2月28日，由於本集團各實體並無以與其功能貨幣不同的貨幣計值的重大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港元外匯波動的影響並不重大，因此並未呈列關於外匯風險的敏感性分析。

(b)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除銀行現金及已抵押定期存款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有關詳情在附註22披露。本集團所涉及的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來自其借款及租賃負債，有關詳情已分別在附註25及附註16披露。按浮動利率計息的負債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按固定利率計息的負債則使本集團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的一部分借款按浮動利率列賬，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本集團的相當大部分借款及所有租賃負債按固定利率列賬，不會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2020年2月29日，本集團跨境資金池安排項下按固定利率計息的有抵押借款(附註25)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已被計息已抵押定期存款(附註22)部分抵銷，利率風險所產生的其餘影響對本集團的業績影響不大。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載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的應收貿易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公司款項、銀行存款、抵押定期存款及租賃按金的賬面值與本集團金融資產所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相若。

本集團訂有政策確保向信貸記錄妥當的顧客按信貸期銷售產品，而本集團亦會定期評估顧客的信貸狀況。本集團於百貨商場的聯營銷售額一般可於發票日起30天內收回，而對公司客戶銷售的信貸期一般為30天之內。本集團通常不要求貿易債務人提供擔保。

於2020年2月29日及2019年2月28日，附註22中詳細載列的大部分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定期存款由香港或中國內地的大型金融機構持有，管理層認為其屬高信貸質量。本集團採取限額政策限制對任何金融機構的信貸風險且管理層預期並不會出現任何因該等金融機構不履約而產生的虧損。

本集團向其租賃作若干零售門店的業主支付押金(即期及非即期)。經參考有關對手方的違約概率及其財務狀況的歷史資料，已對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的信貸質量進行評估。經參考有關對手方違約概率的歷史資料，本公司董事認為與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有關的信貸風險甚微。

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提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該準則允許對所有應收貿易款項使用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已根據相似風險特徵對應收貿易款項進行分組，並在集體和個別基準上就彼等收回的可能性進行評估。本集團根據共有的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對其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分類(個別評估者除外)。預期虧損率乃基於財務報告日期前12個月期間內的銷售付款情況及此期間內相應的歷史信貸虧損。歷史虧損率可予以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信貸風險(續)

預期信貸虧損乃對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即所有現金差額的現值)的概率加權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採用撥備矩陣法計算。貿易應收款項按共同的風險特徵進行分類，該等風險特徵代表客戶根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款項的能力。撥備矩陣乃根據貿易應收款項的歷史觀察違約率釐定，並根據前瞻性估計進行調整。於每個報告日期更新歷史觀察違約率，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對於有客觀證據表明債務人面臨重大財務困難的賬目相關的貿易應收款項，會單獨評估其減值準備。於2020年2月29日，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計提虧損撥備總額為人民幣52.8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33.7百萬元)。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董事考慮資產於初步確認時的違約可能性及信貸風險是否已持續大幅提高。為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提高，本集團比較資產於各申報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尤其將把下列指標考慮在內：

- 內部信用評級；
- 預計將導致對手方履行其義務的能力發生重大變動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對手方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對手方的預期表現及行為的重大變動，包括客戶付款情況的變動。

不論上述分析如何，倘債務人逾期超過90日仍未能作出合約付款／按要求償還款項，則假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年內其他金融資產的虧損準備甚微。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列作經營利潤內的淨減值虧損。先前已撇銷金額的後續收回將記入同一行項目。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d)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透過充裕之已承擔信貸融資以取得可動用資金。本集團的主要現金需求是為添置及升級物業、廠房及設備、償付借款，以及支付購貨及經營開支。本集團透過內部資源與銀行借款(如需要)等不同組合為其收購及營運資本所需提供資金。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當前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維持足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透過充裕之已承諾信貸取得可動用資金，以滿足其營運資本所需。

於2020年2月29日及2019年2月28日，除租賃負債外，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均於12個月內到期以合約方式結算及本集團財務負債之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與綜合資產負債表所載的賬面值相若(見下文)。於2020年2月29日及2019年2月28日，按本集團根據相關借款協議計算的於未來十二個月內應付的短期借款相關利息分別為人民幣9.3百萬元及人民幣50.9百萬元。

下表分析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之本集團租賃負債於申報期末的期限：

	於	
	2月29日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租賃負債賬面值	3,864.6	3,300.9
一年內	1,482.9	1,154.6
一至兩年	1,269.6	1,088.2
兩至五年	1,337.9	1,254.3
五年以上	123.5	155.6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總額	4,213.9	3,652.7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按下列公平值計量層級計量：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層)。
- 除了第一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資產或負債可觀察的輸入，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二層)。
- 資產或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即非可觀察輸入)(第三層)。

於2020年2月29日及2019年2月28日，本集團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並沒有任何重大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公平值計量。

3.3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運作的能力，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以及保持理想的資本架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本集團管理資本架構，並根據經濟環境的變動作出調整。為保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或獲得新的銀行借款。本集團的策略為維持穩定的資本基礎，為營運及業務發展提供長期支持。

本集團以槓桿比率監察其資本。該比率是以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是以短期銀行借款減銀行結餘及現金及抵押定期存款計算得出。資本總額是以「權益總額」(如綜合資產負債表所載)加債務淨額計算得出。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資本風險管理(續)

於2020年2月29日及2019年2月28日，槓桿比率如下：

	於	
	2月29日	2月28日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短期借款(附註25)	2,400.0	1,300.0
減：銀行結餘及現金及抵押定期存款	(6,418.6)	(650.5)
(現金)／債務淨額	(4,018.6)	649.5
資本總額	6,524.4	2,598.3
槓桿比率	淨現金	25.0%

於2020年2月29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已抵押定期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的結餘總額超逾借款結餘總額人民幣4,018.6百萬元。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使用的各項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作持續評估。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出的會計估計按定義甚少與相關實際結果相同。具有重大風險會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在下文詳述。

(a)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中的估計售價扣除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開支後的數額。該等估計乃根據現時市況及生產與出售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而作出，並會因顧客口味的轉變及競爭對手在嚴峻的行業週期所作的行動而有重大差異。管理層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須每年對商譽進行測試是否有任何減值(附註17)。倘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其他非金融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則須進行減值檢討。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值計算或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而釐定。該等計算須運用判斷及估計。

釐定資產減值須運用管理層判斷，尤其為釐定：(i)是否已出現顯示有關資產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事件；及(ii)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後的數額及估計繼續在業務中使用資產所帶來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淨額二者的較高者)可否支持資產賬面值；(iii)選擇最合適的評估方式，例如市場途徑、收益途徑、以及組合途徑，包括調整後的淨資產法；及(iv)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以適當利率貼現。管理層所挑選用作評估減值的假設(包括貼現率或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增長率假設)若有變化，可能會對減值測試所用的現值淨額帶來重大影響，從而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若預計表現及所得出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則可能須在損益中進一步扣除或撥回減值開支。

(c) 釐定租期及貼現率

於確定租期時，管理層會考慮所有營造經濟誘因的事實及情況，以行使延期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倘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可延期租賃條款且租賃合理確定將會延期(或不會終止)，則延期選擇權(或終止選擇權後的期間)僅包括在租賃期內。由於無法合理確定租賃將會延期(或不會終止)，潛在的未來現金流出並未計入租賃負債。倘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發生重大變化而影響評估且在承租人的控制範圍內，則會對評估進行檢討。

於釐定貼現率時，本集團須於修訂開始日期及生效日期考慮相關資產的性質及租賃的條款及條件，就釐定貼現率作出重大判斷。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d)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使用年限、殘值及折舊費用／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及攤銷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殘值及有關折舊／攤銷費用，有關估計是基於本集團有意使用該等資產從而獲取未來經濟利益的估計年期而得出。倘可使用年期有別於先前估計，則管理層將修訂折舊及攤銷費用，或將已報廢或出售的技術上過時或非策略資產撇銷或減值。實際經濟年期可能有異於估計可使用年期，而實際殘值亦可能有異於估計殘值。定期檢討可能會使折舊年期及殘值以致未來期間的折舊／攤銷開支有變。

(e)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中國及其他司法權區的所得稅。釐定各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撥備時，需作出判斷。在日常業務中有若干未能確定最終稅項的交易及計算。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有異於最初記錄的數額，則有關差額會影響釐定有關數額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與若干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按管理層認為未來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該等暫時差額或稅項虧損而確認。當預期之金額與原定估計有差異時，則該差異將會於估計改變之期間內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確認及所得稅費用。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運動鞋服產品銷售以及向零售商及分銷商出租用於聯營銷售的商業場所。

主要經營決策者被確認為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主要經營決策者通過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根據為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內部報告對經營分部作出判定。

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評估本集團的整體業務活動表現，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報告分部。因此，並未呈列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全部收益均來自位於中國的外部客戶。

於2020年2月29日及2019年2月28日，本集團的絕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6 收入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月28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銷售貨品	33,393.5	32,330.6
聯營費用收入	266.3	233.8
其他	30.4	—
	33,690.2	32,564.4

7 其他收入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月28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政府補貼(附註)	188.8	198.3
租金收入	—	1.1
其他	2.3	4.5
	191.1	203.9

附註： 政府補貼包括已收中國各地方政府的補貼。

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	19,485.2	18,957.1
員工成本(附註13)	3,310.5	3,167.2
租賃開支(主要包括聯營費用開支)	3,226.0	3,410.1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6 (a))	1,751.7	1,379.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5)	700.8	651.3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7)	56.7	40.3
物業、廠房及設備沖銷(附註15)	14.9	14.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附註28 (c))	2.8	2.5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減值虧損(附註20)	17.5	—
使用權資產減值(包括在銷售及分銷開支)(附註16)	43.9	—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附註21)	19.1	33.7
其他稅項開支	154.7	142.2
核數師酬金	5.2	5.0
上市開支	51.8	10.0
其他	1,737.6	1,718.6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之總額	30,578.4	29,53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5.3	14.8
結構性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5.2
融資收入	55.3	20.0
短期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63.3)	(32.0)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附註16(b))	(208.8)	(179.2)
匯兌虧損	—	(0.3)
融資成本	(272.1)	(211.5)
融資成本，淨額	(216.8)	(191.5)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803.7	740.5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2	4.8
－有關股息的預扣稅	140.0	1.3
遞延所得稅(附註19)	(163.2)	98.9
	782.7	845.5

所得稅開支已按本集團成員公司經營所在的稅務管轄區內通行的稅率計提。

10 所得稅開支(續)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無須繳納所得稅或資本利得稅。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由於本集團在香港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未計提香港利得稅。

於年內，除享受介乎15%至20%的優惠稅率及其他優惠稅率的某些附屬公司以外，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的大多數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在中國通行的適用稅務條例，在中國成立的公司向外國投資者分配的股息一般須繳納10%的預扣稅。倘外國投資者是香港註冊成立，根據中國內地與香港之間的避免雙重徵稅安排，在滿足若干條件的情況下，適用於本集團的相關預扣稅率將從10%降至5%。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與根據綜合實體所適用的稅率計算的理論金額的差異原因如下：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月28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3,086.1	3,045.3
按各公司所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附註)	660.7	715.7
不可作扣稅用途的開支	11.8	2.9
並無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16.1	10.9
使用早前未有確認之稅項虧損	(2.9)	(7.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2	4.8
預扣稅	94.8	119.0
	782.7	845.5

附註：加權平均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為21.4%(2019年：23.5%)。加權平均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的波動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內各公司的相對盈利能力變動所致。

11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月28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2020	201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於年內應佔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2,303.4	2,199.8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附註)	千股	5,634,471	5,271,038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分	40.88	41.73

附註：就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而言，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已就2019年10月10日的資本化發行的影響(附註26)作出追溯調整。

(b) 攤薄

於2020年2月29日及2019年2月28日，並無發行在外之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所示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2 股息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月28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已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2.00分(或相當於13.14港分) (2019年：零)(附註(b))	744.1	—
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7.00分(或相當於7.51港分) (2019年：零)(附註(a))	434.1	—
本公司宣派股息(附註(c))	—	3,500.0
現時組成本集團之公司向當時的權益持有人宣派的股息(附註(d))	—	574.3
	1,178.2	4,074.3

附註：

- (a) 於2020年5月25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建議派發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7.00分或相當於7.51港分(合共人民幣434.1百萬元)。該建議股息不會於財務報表內列為應付股息，但將於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年度列賬為提取保留溢利。
- (b) 於2019年10月23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宣派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2.0分或相當於13.14港分(合共人民幣744.1百萬元)，該股息已於本年度派付並已於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列賬為提取保留溢利。
- (c) 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本公司宣派股息每股人民幣3,500.0百萬元，合共人民幣3,500.0百萬元。於2020年2月29日，該股息仍未結清的金額為人民幣1,635.3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3,500百萬元)並作為應付股息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內。
- (d) 該等款項指現時組成本集團之公司向當時該等公司的權益持有人宣派的股息(經對銷集團內股息)。由於就本報告而言股息率及有權獲得股息的股份數目被認為無意義，故而並無呈列該等資料。

1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月28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2,775.7	2,595.8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附註(a))	442.6	443.9
福利及其他開支	92.2	127.5
	3,310.5	3,167.2

(a) 中國界定供款計劃

按照中國法律及法規規定，本集團為中國相關僱員向國家資助退休計劃供款。本集團相關僱員按其每月相關收入(包括工資、薪金、津貼及花紅)的8%至11%向該計劃供款，而本集團按相關收入供款10%至35%。除以上供款外，本集團毋須進一步承擔退休後福利實際付款責任。國家資助退休計劃負責向退休僱員提供全部退休金。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如下：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月28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董事	5,769	5,634
僱員	16,040	6,211
	21,809	11,845

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分別包括一名董事(2019年：1名)，其薪酬已於附註14披露。

1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續)

(b) 五名最高薪人士(續)

於年內其餘最高薪非董事人士的薪酬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及花紅	15,889	5,920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151	291
	16,040	6,211

於年內最高薪非董事人士的薪酬在以下範圍內：

	人 數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0年	2月28日止年度 2019年
酬金範圍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4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2	—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1	—
9,500,001港元至10,000,000港元	1	—
	4	4

於年內，概無向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邀請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2019年：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董事利益及權益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

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僱主向退休金 計劃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利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2月29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于武 ⁽¹⁾	-	2,475	3,226	68	-	5,769
非執行董事						
盛百椒 ⁽²⁾	-	-	-	-	-	-
盛放 ⁽²⁾	-	-	-	-	-	-
胡曉玲 ⁽²⁾	-	-	-	-	-	-
周紀恩 ⁽²⁾	-	-	-	-	-	-
翁婉菁 ⁽²⁾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耀堅先生 ⁽³⁾	125	-	-	-	-	125
華彬先生 ⁽³⁾	125	-	-	-	-	125
黃偉德先生 ⁽³⁾	125	-	-	-	-	125
	375	2,475	3,226	68	-	6,144
截至2019年2月28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于武 ⁽¹⁾	-	2,425	3,137	72	-	5,634
	-	2,425	3,137	72	-	5,634

附註：

- (1) 于武先生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于武先生於2018年9月5日獲委任為董事，且獲選定為執行董事，自2019年6月20日起生效。
- (2) 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19年6月20日起生效。
- (3) 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9年9月26日起生效。

於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2019年：零)。

14 董事利益及權益(續)

(b) 董事退休及終止僱傭福利

於年內，概無董事已收取或將收取任何退休及終止僱傭福利(2019年：零)。

(c) 就獲得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於年內，概無就獲得董事服務而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應付第三方任何代價(2019年：零)。

(d) 有關以董事、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等董事的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准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於年內的任何時間，概無以董事或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等董事的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准貸款及其他交易安排。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利益

除上述及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本公司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傢俬、固定裝置 及其他設備		汽車	總計
	租賃裝修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2018年3月1日	2,012.1	229.0	45.9	2,287.0
添置	767.8	35.1	9.9	812.8
出售	(3.4)	(19.1)	(4.0)	(26.5)
撇銷	(334.5)	(20.2)	(3.0)	(357.7)
於2019年2月28日及2019年3月1日	2,442.0	224.8	48.8	2,715.6
添置	722.9	37.0	6.4	766.3
出售	(9.0)	(8.8)	(4.5)	(22.3)
撇銷	(313.8)	(14.3)	(2.2)	(330.3)
於2020年2月29日	2,842.1	238.7	48.5	3,129.3
累計折舊				
於2018年3月1日	1,156.9	121.5	28.2	1,306.6
出售	(0.9)	(11.3)	(2.1)	(14.3)
撇銷	(324.9)	(16.1)	(2.6)	(343.6)
折舊	611.9	33.5	5.9	651.3
於2019年2月28日及2019年3月1日	1,443.0	127.6	29.4	1,600.0
出售	(4.3)	(4.4)	(1.2)	(9.9)
撇銷	(301.7)	(11.8)	(1.9)	(315.4)
折舊	662.7	33.2	4.9	700.8
於2020年2月29日	1,799.7	144.6	31.2	1,975.5
賬面淨值				
於2019年2月28日	999.0	97.2	19.4	1,115.6
於2020年2月29日	1,042.4	94.1	17.3	1,153.8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如下所示：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684.2	614.7
一般及行政開支	16.6	36.6
	<u>700.8</u>	<u>651.3</u>

16 租賃

(a) 使用權資產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3月1日	3,451.8	2,659.0
租賃合約生效	2,265.6	2,172.2
折舊	(1,751.7)	(1,379.4)
重新計量	(13.0)	—
減值(附註8)	(43.9)	—
於2月29日／28日	<u>3,908.8</u>	<u>3,451.8</u>

本集團通過租賃安排於一段時間內對各類零售門店及其他物業的使用擁有控制權。租賃安排以個體基準進行磋商並載有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包括租賃付款及一至十五年的租賃期限。

16 租賃(續)

(a) 使用權資產(續)

於年內，使用權資產折舊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如下所示：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99.4	1,353.5
一般及行政開支	52.3	25.9
	1,751.7	1,379.4

於本年度，使用權資產減值已於綜合損益表內的銷售及分銷開支項下扣除。

部分物業租賃(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包含可變租賃付款條款，該付款條款與租賃門店產生的銷售掛鉤。可變付款條款用於將租賃付款與門店現金流量掛鉤並降低固定成本。本集團的租賃開支(見附註8)主要用於可變租賃付款；與短期租約相關的開支相對而言微不足道(另見下文附註(c))。本集團預期此模式將於未來幾年保持穩定不變。可變租賃付款乃取決於銷售，並因而取決於未來幾年的整體經濟發展。考慮到未來數年銷售的預期發展，可變租賃付款預期於未來數年將繼續分佔門店銷售的類似比例。

(b) 租賃負債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3月1日	3,300.9	2,484.6
租賃合約生效	2,265.6	2,172.2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附註9)	208.8	179.2
支付租賃負債(含利息)	(1,895.4)	(1,535.1)
重新計量	(15.3)	—
於2月29日/28日	3,864.6	3,300.9

16 租賃(續)

(b) 租賃負債(續)

	於	
	2020年 2月29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 2月28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12個月內到期並須結清的金額(列為流動負債)	1,344.7	999.8
於12個月後到期並須結清的金額	2,519.9	2,301.1
於2月29日/28日	3,864.6	3,300.9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於	
	2020年 2月29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 2月28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不遲於1年	1,344.7	999.8
1年後但不遲於5年	2,400.7	2,153.4
5年後	119.2	147.7
於2月29日/28日	3,864.6	3,300.9

(c) 短期租賃及尚未開始租賃

於2020年2月29日，短期租賃之未來租賃款項總額為人民幣78.4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119.8百萬元)。
於2020年2月29日，已承租但尚未開始的租賃相對而言並不重大(2019年：相同)。

17 無形資產

	商譽 人民幣百萬元	分銷及 特許權合約 人民幣百萬元	電子競技 牌照及合約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2018年3月1日	1,002.4	249.0	–	–	1,251.4
添置	–	–	108.2	0.4	108.6
於2019年2月28日及2019年3月1日	1,002.4	249.0	108.2	0.4	1,360.0
添置	–	–	8.6	6.6	15.2
於2020年2月29日	1,002.4	249.0	116.8	7.0	1,375.2
累計攤銷					
於2018年3月1日	–	174.9	–	–	174.9
年內攤銷	–	35.6	4.7	–	40.3
於2019年2月28日及2019年3月1日	–	210.5	4.7	–	215.2
年內攤銷	–	35.6	20.0	1.1	56.7
於2020年2月29日	–	246.1	24.7	1.1	271.9
賬面淨值					
於2019年2月28日	1,002.4	38.5	103.5	0.4	1,144.8
於2020年2月29日	1,002.4	2.9	92.1	5.9	1,103.3

於年內，攤銷開支為人民幣56.7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40.3百萬元)，已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管理層已於2020年2月29日及2019年2月28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對本集團商譽進行減值檢討。就減值檢討而言，商譽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計算之間的較高金額釐定。

本集團商譽產生自收購運動鞋服業務。其產生自己收購的市場份額以及與本集團業務合併預期將產生的規模經濟，因此，商譽獲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整體為本集團。

17 無形資產(續)

於2020年2月29日的減值評估

本集團商譽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釐定，而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乃由管理層經參考本公司上市股份的交易價進行估計。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資產淨值於2020年2月29日的賬面值且出現重大空間。

於2019年2月28日的減值評估

商譽可收回金額乃由管理層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採用根據管理層就減值檢討而批准的涵蓋五年期間財政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釐定。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使用不超過2%的估計年增長率推斷。所採用的增長率不超過本集團經營所在市場的行業增長預測。

於2019年2月28日，使用價值計算採用的主要假設包括毛利率42%及五年年增長率5%；使用的貼現率16.7%屬稅前，且反映了時間價值的市場評估以及與行業相關的特定風險。預算毛利率乃由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的預期釐定。

於2019年2月28日，因為減值評估導致商譽的賬面值出現不低於200%的重大空間，根據所進行的敏感度分析，管理層注意到任何一項所用主要假設中任何合理可能的變動均不會導致商譽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1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2月29日	2月28日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		
租賃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8.8	192.9
資本開支預付款項	16.7	22.0
	255.5	214.9
流動		
租賃按金	301.7	288.3
可收回增值稅	199.9	132.4
採購預付款項	103.7	249.1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16.7	132.1
	822.0	801.9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可收回性是參考收款人的信貸狀況評估，且由於初步確認以後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故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視為最低。

19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及使用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以負債法就暫時差額計算。

在計入適當抵消後，下列金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賬：

	於	
	2月29日	2月28日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確認的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237.5	128.4
確認的淨遞延所得稅負債	(73.2)	(127.3)
	164.3	1.1

19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如下：

	存貨 人民幣百萬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3月1日	58.1	17.8	42.6	118.5
(扣除自)／計入損益(附註10)	(20.7)	13.2	17.4	9.9
於2019年2月28日及2019年3月1日	37.4	31.0	60.0	128.4
計入／(扣除自)損益(附註10)	85.2	(6.5)	30.4	109.1
於2020年2月29日	122.6	24.5	90.4	237.5

遞延所得稅負債變動如下：

	分銷及特許權合約 人民幣百萬元	未分配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3月1日	18.5	—	18.5
(計入)／扣除自損益(附註10)	(8.9)	117.7	108.8
於2019年2月28日及2019年3月1日	9.6	117.7	127.3
計入自損益(附註10)	(8.9)	(45.2)	(54.1)
於2020年2月29日	0.7	72.5	73.2

19 遞延所得稅(續)

於2020年2月29日及2019年2月28日，除了未變現溢利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期末存貨減值虧損預計可於12個月內收回，其他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主要預計於12個月以後收回或結清。

結轉的稅項虧損可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但須有可能通過日後應課稅溢利確認相關稅項利益。於2020年2月29日，本集團有待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的未確認稅項虧損為人民幣121.8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67.7百萬元)。所有該等未確認稅項虧損均將於五年內到期。

於2020年2月29日，有關上述未確認稅項虧損的潛在遞延所得稅資產為人民幣26.7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14.5百萬元)。

根據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例法規，就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溢利所宣派的股息匯款徵收預扣稅。遞延所得稅負債於2020年2月29日約為人民幣418.1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255.7百萬元)，而由於本集團控制該等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且該等暫時差額很可能不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因此本集團並未就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分配溢利應佔暫時差額於該歷史財務資料按5%的適用稅率計提撥備。

20 存貨

	於	
	2月29日	2月28日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待售商品及消耗品	6,698.6	6,170.8
減：減值虧損撥備	(49.6)	(32.1)
	<u>6,649.0</u>	<u>6,138.7</u>

存貨成本人民幣19,485.2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18,957.1百萬元)及存貨減值撥備人民幣17.5百萬元(2019年：零)計入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

21 應收貿易賬款

	於 2月29日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貿易賬款	1,539.5	2,551.5
虧損撥備	(52.8)	(33.7)
	1,486.7	2,517.8

本集團透過百貨商場的聯營銷售額通常可於發票日期起30日內收回。於2020年2月29日，應收貿易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2月29日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0至30天	1,209.8	2,301.8
31至60天	191.9	101.1
61至90天	26.7	18.8
超過90天	111.1	129.8
	1,539.5	2,551.5
虧損準備	(52.8)	(33.7)
	1,486.7	2,517.8

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年初	33.7	—
虧損撥備增加(附註8)	19.1	33.7
年末	52.8	33.7

21 應收貿易賬款(續)

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對所有應收貿易款項採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有關應收貿易款項的減值及本集團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詳述於附註3.1(c)。

22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 2月29日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2,823.9	650.5
跨境資金池的抵押定期存款(附註)	3,594.7	—
	6,418.6	650.5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2,746.1	647.4
港元	3,672.5	2.7
美元	—	0.4
	6,418.6	650.5

附註：於2020年2月29日，已抵押定期存款指根據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進行的跨境資金池安排存放於銀行的存款。定期存款乃就本集團附屬公司根據該跨境資金池安排提取現金作為借款而抵押予銀行(附註25)。

於2020年2月29日，該等存款按年利率2.48%至2.53%計息。已抵押存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將中國存置的人民幣計值結餘轉換為外幣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

23 應付貿易賬款

供應商授予的一般信貸期通常在0至60天的範圍。於2020年2月29日，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2月29日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0至30天	1,072.5	638.5
31至60天	32.0	3.2
超過60天	1.0	0.3
	<u>1,105.5</u>	<u>642.0</u>

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由於短期性質，因此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24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

	於 2月29日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計工資、薪金、獎金及員工福利	309.1	320.3
增值稅、營業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343.9	253.0
客戶按金	170.0	14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30.0	170.8
合約負債(附註)	440.2	547.8
	<u>1,593.2</u>	<u>1,434.9</u>

附註：基本上所有截至2020年2月29日以及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初的合約負債已於各自的財務申報期間確認為收益，因集團通常於一年或以內交付貨品以履行相關合約負債的剩餘履約責任。

25 短期借款

	於 2月29日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貸款－無抵押	400.0	1,100.0
銀行透支－無抵押	—	200.0
以跨境資金池安排下的借款－有抵押	2,000.0	—
	<u>2,400.0</u>	<u>1,300.0</u>

於2020年2月29日，本集團的短期銀行借款及銀行透支為無抵押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3.5%（2019年：4.5%）。本集團短期銀行借款及銀行透支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並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2020年2月29日，根據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進行的跨境資金池安排提取有抵押借款人民幣2,000.0百萬元，有關借款由已抵押定期存款作抵押（詳情見附註22）。該等借款按固定利率計息，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3.1%。

26 股本

	普通股數量	普通股面值
法定：		
於2019年2月28日	5,000,000	500,000美元
於2020年2月29日	20,000,000,000	20,000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港元
發行於2018年9月5日(註冊成立日期)、2019年2月28日及 2020年2月29日	1	—
購回及註銷普通股(附註(a))	(1)	—
發行股份以進行重組(附註(a))	1	—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股份(附註(a))	5,271,038,023	5,271
根據上市發行股份(附註(b))	930,184,000	930
於2020年2月29日	6,201,222,024	6,201

附註：

- (a) 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2019年9月6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a)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500,000美元(分為5,000,000股每股面值0.1美元的普通股)增至(i)500,000美元(分為5,000,000股每股面值0.1美元的普通股)及(ii)20,000港元(透過增發2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1港元的股份，分為2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1港元的股份)的總和；(b)向本公司現有唯一股東配發及發行1股每股面值0.000001港元的普通股，並入賬列作繳足；(c)購回1股面值0.1美元的已發行普通股，受規限於且緊隨本公司購回1股每股面值0.1美元普通股後，通過註銷5,000,000股每股0.1美元的法定但未發行普通股，將法定股本減至2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0股每股0.000001港元的普通股)；及(d)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擁有充足的結餘，或因本公司根據擬議全球發售發行發售股份錄得進賬後，本公司會將其股份溢價賬進賬額5,271.038023港元予以資本化，方式為將該等金額分為合計5,271,038,023股按面值繳足的普通股並於緊隨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之前配發及發行予本公司唯一股東(「資本化發行」)。

上述建議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及資本化發行於2019年10月10日完成。

- (b) 於2019年10月10日，在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後，本公司以現金代價每股8.50港元按面值每股0.000001港元發行930,184,000股新普通股，並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7,906.6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211.0百萬元)。股本面值約為人民幣850.0元及發行產生的股份溢價約為人民幣7,211.0百萬元。

27 儲備

(a) 本集團的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a))	資本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b))	匯兌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c))	法定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c))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3月1日	–	841.0	–	524.7	1,365.7
匯兌差額	–	–	1.5	–	1.5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50.4	50.4
發行股份以實施重組(附註1.2)	19,320.0	(19,330.0)	–	–	(10.0)
來自百麗國際的其他出資(附註(d))	–	50.4	–	–	50.4
於2019年2月28日及2019年3月1日	19,320.0	(18,438.6)	1.5	575.1	1,458.0
匯兌差額	–	–	(41.6)	–	(41.6)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100.5	100.5
來自百麗國際的其他出資(附註(d))	–	1.0	–	–	1.0
全球發售發行股份(附註26)	7,211.0	–	–	–	7,211.0
全球發售發行股份的開支(附註(e))	(135.5)	–	–	–	(135.5)
於2020年2月29日	26,395.5	(18,437.6)	(40.1)	675.6	8,593.4

27 儲備(續)

(a) 本集團的儲備(續)

附註：

(a)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已發行股份之面值與進行重組之視作代價之間的差額。其亦包括本公司上市後發行股份產生的股份溢價(經扣除股份發行成本)。

(b)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包括重組所產生的合併儲備，其指緊接重組之前，在對銷公司間投資(如有)後，本公司為重組而發行的股份的公平值超過本集團旗下現有公司的合併資本價值的部分。資本儲備亦包括百麗國際的其他出資(詳情載於附註(d))

(c) 法定儲備

法定儲備不可分配且該等資金的轉撥由相關中國附屬公司董事會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決定。

(d) 來自百麗國際的其他出資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本集團持有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投資物業已轉讓予由百麗國際控制的實體(本集團除外)。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年度，所轉讓的該等資產的代價超過其賬面值的部分人民幣1.0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50.4百萬元)被確認為百麗國際的注資。

(e) 全球發售發行股份的開支

股份發行成本主要包括與上市相關的股份包銷佣金、律師費、申報會計師費用及其他相關成本因發行新股份直接產生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所得稅前溢利與經營產生的現金淨額對賬：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0年	2月28日止年度 2019年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3,086.1	3,045.3
就下列項目作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	700.8	651.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a)	1,751.7	1,379.4
無形資產攤銷	17	56.7	4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8(c)	2.8	2.5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4.9	14.1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	21	19.1	33.7
使用權資產減值	16	43.9	—
存貨減值	20	17.5	—
利息收入	9	(55.3)	(20.0)
利息開支	9	272.1	211.2
其他		9.5	1.5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		5,919.8	5,359.3
營運資金變動：			
長期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		(45.9)	(29.7)
存貨增加		(527.8)	(1,406.2)
應收貿易款項減少		1,012.0	81.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38.6	(211.4)
應付貿易款項增加		484.9	229.9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增加		94.0	68.0
經營所得現金淨額		6,975.6	4,091.7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綜合現金流量表中，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付款分析如下：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月28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添置：		
－物業、廠房及設備	766.3	812.8
－無形資產	15.2	108.6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5.3)	6.9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64.3)	(10.4)
	<u>711.9</u>	<u>917.9</u>

(c) 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包括：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月28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賬面淨值	12.4	12.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2.8)	(2.5)
	<u>9.6</u>	<u>9.7</u>

(d)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銀行貸款	租賃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3月1日	—	2,484.6
非現金變動	—	2,351.4
現金流量	<u>1,100.0</u>	<u>(1,535.1)</u>
於2019年2月28日及2019年3月1日	1,100.0	3,300.9
非現金變動	—	2,459.1
現金流量	<u>1,300.0</u>	<u>(1,895.4)</u>
於2020年2月29日	<u>2,400.0</u>	<u>3,864.6</u>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e) 收購企業

於2018年8月，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購連鎖零售門店，淨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15.7百萬元。所收購資產主要包括存貨的公平值人民幣109.7百萬元，而所收購企業之其他有形及無形資產合計人民幣6.0百萬元，對集團而言相對微不足道。於2020年2月29日，概無應付代價。(2019年：人民幣21.4百萬元)。

自收購後，收購企業於期間對集團貢獻的收入及業績對集團而言微不足道。倘收購發生於2018年3月1日，集團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年度的收入及業績將並無重大差異。

29 未來最低應收租賃付款

於2020年2月29日，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就土地及樓宇應收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 2月29日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不遲於1年	35.1	25.0
1年後但不遲於5年	22.7	19.4
	57.8	44.4

30 關聯方交易

除本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示的關聯方資料外，以下為本集團與其關聯方在日常業務中訂立的重大關聯方交易及因關聯方交易產生的結餘的概要：

年內交易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與百麗國際控制的公司(本集團除外)的交易(附註(a))		
— 銷售貨品	15.4	29.9
— 租金收入	—	0.9
— 物流服務費	301.9	347.6
— 電子商務服務費	113.3	128.5
— 租賃開支	33.0	21.5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附註(b))	10.7	10.3

年末結餘

	於	
	2月29日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月28日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附註(c))	—	52.0
應付以下公司款項(附註(c))：		
— 百麗國際	—	3,355.0
— 同系附屬公司	—	205.2
	—	3,560.2

附註：

- (a) 與關聯公司的交易乃基於相關訂約方之間相互協定的條款釐定。
- (b)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在作出營運及財務決定方面擔任重要角色的董事及若干行政人員。
- (c) 與關聯方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按要求償還，並以人民幣計值。

31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

	於	
	2月29日	2月28日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權益	24,216.1	19,320.0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648.3	3,5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0.5	—
	3,648.8	3,500.0
資產總值	27,864.9	22,820.0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0.6	—
應付股息	1,635.3	3,500.0
負債總值	1,665.9	3,500.0
資產淨值	26,199.0	19,320.0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	—
其他儲備(附註)	25,992.8	19,320.0
保留溢利(附註)	206.2	—
權益總值	26,199.0	19,320.0

31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本公司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百萬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9月5日(註冊成立日期)	—	—	—	—
期內利潤	—	—	3,500.0	3,500.0
股息(附註12)	—	—	(3,500.0)	(3,500.0)
發行股份以實施重組	19,320.0	—	—	19,320.0
於2019年2月28日及2019年3月1日	19,320.0	—	—	19,320.0
年內利潤	—	—	950.3	950.3
全球發售發行股份(附註27)	7,211.0	—	—	7,211.0
全球發售發行股份的開支(附註27)	(135.5)	—	—	(135.5)
股息(附註12)	—	—	(744.1)	(744.1)
匯兌差異	—	(402.7)	—	(402.7)
於2020年2月29日	26,395.5	(402.7)	206.2	26,199.0

32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主營業務	集團所持實際權益	
				於 2月28日 2019年	於 2月29日 2020年
直接持有：					
滔搏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普通股， 0.10美元	投資控股	100%	100%
間接持有：					
佳滿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0,000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投資控股	100%	100%
Synergy Eagl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00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投資控股	100%	100%
豐邦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0股 已發行普通股， 10,000,000港元	投資控股	100%	100%
明成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8,000,000股 已發行普通股， 8,000,000港元	投資控股	100%	100%
奮發有限公司	香港	8,000,000股 已發行普通股， 8,000,000港元	投資控股	100%	100%

32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集團所持實際權益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主營業務	於	於
				2月28日 2019年	2月29日 2020年
間接持有：(續)					
香港富裕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8,000,000股 已發行普通股， 8,000,000港元	投資控股	100%	100%
聯中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8,000,000股 已發行普通股， 8,000,000港元	投資控股	100%	100%
陝西滔搏體育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40,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成都市滔搏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42,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雲南立銳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20,75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百朗商貿(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5,000,000美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北京崇德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12,000,000美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青島傳承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32,000,000美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麗珂貿易(沈陽)有限公司^	中國	32,000,000美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天津十力崇德运动服飾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領聘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00美元	經營運動城業務及 投資控股	100%	100%
河南頤和國際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00美元	經營運動城業務	100%	100%

32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集團所持實際權益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主營業務	於 2月28日 2019年	於 2月29日 2020年
間接持有：(續)					
滔博商貿(沈陽)有限公司^	中國	5,000,000美元	經營運動城業務及 投資控股	100%	100%
湖北競速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00美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貴州滔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河南智華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經營運動城業務	100%	100%
北京滔捷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00美元	經營運動城業務及 投資控股	100%	100%
重慶市滔搏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2,000,000美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浙江滔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87,264,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石家莊滔搏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7,277,1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山西滔搏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37,118,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江蘇滔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81,946,9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廣西百朗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滔搏投資(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30,000,000美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32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主營業務	集團所持實際權益	
				於 2月28日 2019年	於 2月29日 2020年
間接持有：(續)					
湖南滔搏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5,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雲盛海宏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60,000,000港元	提供信息技術服務	100%	100%
廈門永朗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滔搏企業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滔搏運動服飾(天津)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大連傳承滔搏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黑龍江省滔搏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吉林省傳承滔搏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運動鞋服產品貿易	100%	100%

[^] 該公司在中國成立為全外資企業。

[®] 該公司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或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營運地點為香港。於中國設立的公司營運地點為中國。

本集團於過去四個財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列如下：

		截至			
		2月29日止年度	2月28日止年度	2月28日止年度	2月28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經營業績：					
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33,690.2	32,564.4	26,549.9	21,690.3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14,187.5	13,607.3	11,038.3	9,378.4
經營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3,302.9	3,236.8	2,252.0	1,939.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2,303.4	2,199.8	1,436.0	1,317.3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經調整經營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3,390.3	3,282.4	2,635.0	2,169.3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經調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2,381.9	2,236.5	1,810.1	1,537.8
資產及負債：					
銀行結餘及現金	人民幣百萬元	6,418.6	650.5	463.6	674.3
短期借款	人民幣百萬元	2,400.0	1,300.0	400.0	–
資產總值	人民幣百萬元	22,035.2	16,216.4	14,352.8	12,181.5
負債總值	人民幣百萬元	11,492.2	14,267.6	10,571.4	7,287.3
權益總值	人民幣百萬元	10,543.0	1,948.8	3,781.4	4,894.2
重要財務指標：					
毛利率	%	42.1	41.8	41.6	43.2
經營利潤率	%	9.8	9.9	8.5	8.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率	%	6.8	6.8	5.4	6.1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經調整經營利潤率	%	10.1	10.1	9.9	10.0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經調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率	%	7.1	6.9	6.8	7.1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分	40.88	41.73	不適用	不適用
經調整每股盈利(作說明目的)	人民幣分	37.14	35.47	不適用	不適用
平均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期	日數	21.8	28.9	30.9	33.1
平均應付貿易賬款周轉期	日數	16.4	9.9	8.6	8.5
平均存貨周轉期	日數	120.0	103.5	103.2	103.6
槓桿比率	%	淨現金	25.0	淨現金	淨現金
流動比率	倍	1.7	0.9	1.1	1.3